

标段编号： 2507-440300-04-01-90001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专业设备及美术工艺展陈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1、投标函

投标函

致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深圳国际美术馆（暂定名）专业设备及美术工艺展陈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投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邮编：518026

联系电话：15386071417

传真：0755-82420222

日期：2025年08月21日

2、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名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法定代表人 聂竹青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28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1月15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注册号：	440301103680188
商事主体名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法定代表人：	聂竹青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10-2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2-11-0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开业(存续))、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开业(存续))、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开业(存续))、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潮州市分公司(开业(存续))、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开业(存续))、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注销)
备注：	

打印时间：2025年08月04日8:47:31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工程咨询：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策划)；规划咨询、城市总体规划咨询、控制性详细规划咨询、各类专项规划咨询、城市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以及各地城市发展的重大决策和技术咨询；招投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工程监理，建筑科技信息咨询，建筑信息化管理咨询，项目管理咨询，投资风险评估，投资风险评价，投资风险分析。
许可经营项目：	

打印时间：2025年08月04日8:47:5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700945283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营业期限、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副本数）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结（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凭乙100944030470号资质证书经营）。工程咨询：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策划）（凭丙12420100002号资格证书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限额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和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及工程款支付，工程结算及竣结（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工程咨询：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策划）；规划咨询、城市总体规划咨询、控制性详细规划咨询、各类专项规划咨询、城市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以及各地城市发展的重大决策和技术咨询；招投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工程监理，建筑科技信息咨询，建筑信息化管理咨询，项目管理咨询，投资风险评估，投资风险评价，投资风险分析。

备案前副本数： 1

备案后副本数： 5

变更前营业期限：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3、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行政规范性文件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公文名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索引号: 000013338/2021-00275

发文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文号: 建办标〔2021〕26号

实施日期:

分类: 标准定额(标准科技)

发文日期: 2021-06-28

主题词:

废止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务院有关部门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创新和完善工程造价咨询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按照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2021年6月3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办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延续手续，到期需延续的企业，有效期自动延续至2021年6月30日。

二、健全企业信息管理制度。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结合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数据，健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名录，积极做好行政区域内企业信息的归集、共享和公开工作，鼓励企业自愿在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完善并及时更新相关信息，供委托方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参考。企业对所填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接受社会监督。对于提供虚假信息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不良行为记入企业社会信用档案。

三、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长效机制，加强信用管理，及时将行政处罚、生效的司法判决等信息归集至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实行动态监管。依法实施失信惩戒，提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意识，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

四、构建协同监管新格局。健全政府主导、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协同监管格局。探索建立企业信用与执业人员信用挂钩机制，强化个人执业资格管理，落实工程造价咨询成果终身责任制，推广职业保险制度。支持行业协会提升自律水平，完善会员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做好会员信用评价工作，加强会员行为约束和管理。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力量参与市场秩序治理。鼓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开展信用业务。

五、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继续落实《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精神，深化工程领域咨询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培育具有全过程咨询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提高企业服务水平和国际竞争力。

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取消后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落实放管结合的要求，健全审管衔接机制，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监管手段，加大监管力度，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及时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并将监督检查结果向社会公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21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

相关链接: [中国政府网](#) [国务院部门网站](#) [部属单位网站](#) [社团网站](#) [地方主管部门网站](#)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邮编: 100835

承办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京ICP备10036469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CCEA 工程造价行业信用信息平台

首页

通知公告

信用评价

职业保险

单位会员

根据国家相关文件要求，行业协会开展信用评价工作只限于会员范围内，故参与中价协信用评价企业必须为我协会会员，并及时更新维护本企业信息。

企业信用等级为失效状态的企业，请核查本企业评价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及本企业在中价协会会员系统内是否有当年的会费缴费记录，评价证书已过有效期的，需重新申请评价，无缴费记录的企业请与中价协会员部联系办理相关手续后恢复评价等级有效。

信用评价结果查询

单位名称：

单位所属：

信用等级：

评价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属省份	信用等级	评价时间	有效期至	历史评价记录
1	鹏信工程项目管...	广东省	AAA	2024-12-26	2027-12-31	<input type="button" value="历史评价记录"/>

上一页 1 下一页 到第 1 页 确定 共 1 条 20 条/页

4、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聂竹青		
一、企业承接的政府工程造价咨询业绩情况（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甲方名称	
1	山海连城梅沙半山径全过程造价咨询	90.59	2024年7月1日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2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347.20	2023年2月27日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3	预审监管支队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造价咨询工程	39	2023年5月4日	深圳市公安局	
4	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坪山区龙海路（龙田环路-龙迎路）市政工程及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	784.49	2024年3月25日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5	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及坪山区新湖路市政工程	435.26	2023年7月24日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6	罗湖区东晓街道全面实施“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30.68	2023年4月13日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7	汕头市龙湖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43	2022年6月22日	汕头市龙湖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二、企业完成的政府工程造价协审业绩情况（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成果文件完成时间（年、月、日）	甲方名称
1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	281700.68	2024年11月6日	2024年11月13日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	海洋大学（一期）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	69780.81	2024年6月12日	2024年6月24日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3	深圳市政务云二期项目第一阶段工程合同结算	89560.00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8月9日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4	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合同	58765.15	2023年11月1日	2024年10月21日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5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设计施工等20项合同结算	77460.20	2024年9月3日	2025年4月22日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6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	42804.40	2024年5月22日	2025年4月29日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
7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2023-2025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41815.13	2023年10月17日	2025年4月15日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8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委托协助审核	71969.30	2023年7月14日	2025年6月9日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9	聘用投资项目工程中介咨询机构协助开展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工作	72763.26	2023年2月23日	2025年6月6日	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 备查)。



5、企业造价咨询业绩情况

5.1 山海连城梅沙半山径全过程造价咨询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YTGC2024010)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由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委托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组织的山海连城梅沙半山径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定标原则,经招标人确认,贵公司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中标单位名称	中标价 (暂定价)	中标下浮率	工期 (服务期限)	项目负 责人
鹏信工程项目 管理顾问有限 公司	90.59 万元	7%	详见招标文件	陈相炜

请贵公司尽快与招标人联系(联系人:王工,联系方式:0755-22322387),并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
2024年7月
业务专用章

抄送: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2) 咨询合同关键页

盐	项目编号:202_____ - _____
工	合同编号: _____ 合字- _____
务	流水号: _____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 山海连城梅沙半山径全过程造价咨询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咨询人(全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山海连城梅沙半山径全过程造价咨询

2.工程地点: 盐田区梅沙街道

3.本次委托的工程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模拟清单编制、预算编制、施工阶段工程造价全过程控制及工程结算审核等工作。

4.投资金额: 项目估算 17500 万元,建安费暂定为 14522.9 万元

5.资金来源: 山海连城梅沙半山径项目资金计划中列支

6.建设工期或周期: _____

7.委托人所处工程中的角色: 建设单位

8.其他: _____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一):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及模拟工程量清单编制(审核)

施工投标报价的编制(复核)

(四):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签定与索赔

(五):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六):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控制

(七): 其他: 见补充条款。

三、服务期限

1、模拟清单编制阶段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 咨询人在 30 天内向委托人提交咨询工作成果文件。接到委托人意见后, 三天内出正式咨询工作成果文件。

2、预算编制阶段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施工图纸等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 咨询人在 30 天内向委托人提交咨询工作成果文件。接到委托人意见后, 三天内出正式咨询工作成果文件。

3、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原则上在委托人要求之日起或造价控制相关会议后 3 天内提供相关造价咨询文件或会议纪要。

4、工程结算阶段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 咨询人在 60 天内向委托人提交结算审核工作成果文件。接到委托人意见后, 三天内出正式咨询工作成果文件。

四、质量标准

1、满足市、区有关造价管理规定。

2、咨询成果报告内容、格式符合委托人要求, 招标工程量清单格式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电子标书编制的要求, 咨询人对咨询工作成果文件的质量负责。

3、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 项目特征描述准确, 没有错项漏项, 主要材料设备价格合理, 措施项目计价合理, 编制说明详细准确。

4、工程量计算底稿详细, 工程数量准确, 准确率在 95% 以上。

5、经委托人核实, 如因咨询人原因预算造价与审定招标控制价的误差在 $\pm 5\%$ (含) 至 $\pm 10\%$ 时, 预算编制阶段咨询费按 50% 计取, 如因咨询人原因报审预算造价与审定招标控制价的误差在 $\pm 10\%$ (含) 以上时, 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该项目的预算编制阶段咨询费。

6、如咨询人不按时参加施工过程造价控制 (含过程结算) 相关会议或不按时提交过程造价控制成果文件累计达到三次以上 (含三次) 时, 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该项目的施工阶段造价咨询费。

7、如咨询人的审核结算造价与终审价的误差在 $\pm 5\%$ (含) 至 $\pm 10\%$ 时, 工程结算审核阶段咨询费按 50% 计取; 当误差超过终审价的 $\pm 10\%$ (含) 以上时, 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

该项目的工程结算审核阶段咨询费。

8、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并盖公章。

五、酬金及计取方式

本项咨询服务酬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拾万伍仟玖佰元整。

（小写）：905900.00 元

(-)咨询酬金结算按下列第 5 种方式计算：

- 1、以咨询工程总造价为基数，费率为 / ；
- 2、以工程造价核减额为基数，费率为 / ；
- 3、以钢筋抽量吨数为基数，费用为 / 元/吨；
- 4、固定酬金；
- 5、其他：见补充条款。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所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承诺

1. 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既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并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委托人和咨询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07月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委托人和咨询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盖章签字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叁份，咨询人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公章)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8455756146E

地址：盐田区海景二路工青妇活动中心
17楼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4000020919200236687

承包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
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
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层 1406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0755-82408555

传真：0755-82420222

电子信箱：XXX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7917 0154 74000 6664

5.2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 咨询服务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 JC202301004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于2023年02月22日就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JC202301004)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采购包号	合同包1
中标采购包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中标(成交)供应商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	曾海翼, 联系方式: 15386071417
中标(成交)金额:	3,472,040.00元 (叁佰肆拾柒万贰仟零肆拾元整)

采购项目联系人: 张先生
联系电话: 0754-82772602



(2) 咨询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PXZJ-2023-QGC-F007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委托人: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2月27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全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金源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2. 工程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主要是道路、给水、排水、雨水、交通、电力、通信、管线迁改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110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产业园区智慧型的通用厂房,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建设园区配套项目(含道路、雨污分流、管线、路灯、电力通信等),其中道路提升改造约 5.1 公里,雨污分流提升改造管网约 12 公里,配套建设 15000 平方米停车场,新增停车位 1000 个,配备 300 个汽车充电桩。项目投资为 91972.99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 7620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393.32 万元(其中工程勘察费 9144000.00 元、工程设计费 18755692.31 元),基本预备费 4379.67 万元。

4. 资金来源: 专项债券资金及财政资金。

5. 其他: _____。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阶段	投资控制项目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初步设计阶段	概算	1. 初步核实概算的真实性、可行性与合法性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要求。 2. 初步核实概算采用实物量计算的工程量是否存在多计、清单项是否存在重项或漏项、材料价格来源是否有据可依、定额套用、措施项目计取是否合理等。 3. 合理确定和严格控制工程造价。
2	施工图设计阶段	设计优化	1. 配合进行设计方案的比选,复核各方案的指标; 2. 从投资的角度提出优化建议; 3. 对设计中采用的主材、设备等提供市场信息,进行方案比较,提出优化建议; 4. 参加相应的设计方案论证会议、工程图纸会审; 5. 设计变更方案论证专题会,从投资管理角度提出意见。

3	施工图预算	编制施工图预算；分析主要工程量、分项（专项）工程造价指标的合理性、合规性；配合财政管理部门的评审。
4	中期支付	审核工程量及进度支付。
5	设计变更	1. 进行变更源分析和类别划分； 2. 审核变更预算，进行总造价影响及成本控制分析； 3. 配合变更方案比选，提出合理化建议。
6	合同及索赔管理	1. 负责处理合同索赔，维护政府方的合法权益； 2. 对索赔报告进行审查分析，收集反索赔的理由和证据，复核索赔值，提出反索赔报告； 3. 参与调解所有合同争端，负责在仲裁过程中提供理据充分的依据。
7	资料管理	建立与更新：合同台帐、支付台帐、设计变更和签证台帐、资料收发台帐、索赔及反索赔台帐。
8	投资计划	审核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年度投资计划、月度投资计划。
9	投资总控	建立及并动态更新投资总控表，并与目标投资比对，及时提交项目造价控制意见。
10	现场会议	委派造价人员参与例会，并定期召开造价控制会议，解决施工过程中各类造价问题。
11	施工阶段 结算审核	1. 审核资料的完整性和符合性（根据合同及结算资料） 2. 根据合同及结算资料，对结算价格进行初步审核，并配合财政管理部门的评审； 3. 审核各类服务、采购及供货合同结算。
12	项目审计	配合项目审计
13	各阶段	完成委托人委托的其他工作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三、服务期限

双方约定的服务期限：从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阶段至本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和全部服务履行完毕之日终结，咨询人自收到委托人完整的施工图纸等资料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汕头市现行规范、规程要求。

五、合同价和服务费计取方式

1. 合同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柒万贰仟零肆拾元整（¥3472040.00元），中标下浮率为2.88%。

2. 服务费计取方式：

（一） 结算依据、结算方式

（1） 以咨询人的投标报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投标下浮率为中标下浮率）；

（2） 结算价：以发改部门审核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为基数，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文）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下浮35%，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即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费*（1-35%）*（1-中标下浮率）），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合同价。

（二） 付款方式：

在资金到位的前提下，支付方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15日内，由委托人向咨询人支付合同价的30%；

（2） 按委托人项目分期实施计划，每一期项目的进度款具体支付方式如下（每一期项目进度款的支付需在完成工作量超过合同价30%的前提下再安排支付）：

① 每一期当提交预算编制报告并经区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15天内，以发改部门审核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为基数，按标准收费下浮35%后再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确定当期咨询费，由委托人向咨询人支付当期咨询费的30%；

② 每一期当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以发改部门审核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为基数，按标准收费下浮35%后再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确定当期咨询费，由委托人向咨询人支付当期咨询费至80%，即本次支付金额=当期咨询费*80%-当期咨询费*60%（其中30%为扣除当期预付款，当最后一期的项目需将预付款全部扣除）；

③ 每一期当提交工程结算初审报告并通过区财政部门结算审核15天内，以发改部门审核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为基数，按标准收费下浮35%后再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由委托人向咨询人支付当期咨询费的剩余款项。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4. 通用条件；
5.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 2 月 27 日。

2. 订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新溪街道办事处。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叁 份，咨询人执 叁 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咨询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_____（签字）

代理人：_____（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5.3 预审监管支队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造价咨询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2023 年度）3 号

中标通知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在采购人委托的预审监管支队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造价咨询（项目编号：CGXM2302280010）（公开征集）采购活动中，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类型	自行采购	采购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委托编号	CGXM2302280010	项目流水号	/
委托项目	预审监管支队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造价咨询	中标数量	1 项
预算金额	人民币肆拾捌万柒仟伍佰元整 (¥487,500.00 元)	中标金额	人民币叁拾玖万元整 (¥390,000.00 元)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据此通知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注：本项目的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决算审计。

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

报送：深圳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2) 咨询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GATJ(2023)0101

预审监管支队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
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预审监管支队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造价
咨询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

咨询单位: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5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公安局

咨询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预审监管支队业务技术用房改造项目造价咨询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

工作范围：主要负责项目的总概算审核，预算编制、施工全过程造价控制、结算审核和决算；

二、咨询工作内容：

(一)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审核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

建设工程决算编制

(三)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标底编制（审核）

施工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四)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签定与索赔

(五)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六)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 (审核)

(七) 其他: _

___1、采购人提供完整的概算报告后, 投标人需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概算审核, 采购人提供完成施工图后, 投标人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预算编制, 超出 1 天按合同额 0.8%扣取罚金。

2、采购人提供完整的结算、决算资料后, 投标人需在 1 个月内出具审核报告, 超出 1 天按合同额 0.8%扣取罚金。

三、咨询酬金:

本项目经双方友好协商, 咨询服务酬金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玖万元整 (小写 ¥: 390,000 元), 最终价格以市财政评审机构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四、付款方式:

- 1、取得总概算批复, 并下达投资计划后, 支付合同款 30%;
- 2、完成预算编制, 支付至合同款 40%;
- 3、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款 70%, 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后支付合同余款。
- 4、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当次支付金额的全额发票给甲方, 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甲方按照相关程序提交财政支付申办手续即视为已履行支付义务, 如因政府有关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甲方付款延迟的, 不视为甲方违约。

五、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按委托人要求期限内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

六、质量要求：合格

七、下列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 2、协议书；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款。

八、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九、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三份，咨询人执二份。

十一、双方确认位于协议尾页的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法律文书和相关文件的送达。任何一方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3日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该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

(签字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公安局

地址：罗湖区解放路 4018 号

咨询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彩田路口）福景大厦中座 14 楼

法定代表人:

叶筱一

法定代表人:

王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 - 8240355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

分行账号:

账号: 79170154740006664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5 月 4 日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词语定义、适用语言和法律、法规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专用条款另有规定外,具有如下含义:

- 1、“委托人”是指委托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一方,及其合法继承人。
- 2、“咨询人”是指承担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一方,及其合法继承人。
- 3、“第三人”是指除委托人、咨询人以外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 4、本合同时间以“天”为计算单位。事件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

时限的最后一天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时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 24 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中国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在专用条款中约定适用的具体法律、法规和工程造价计价办法。

第三条 本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以汉语为主导语言。当不同语言文本发生不同解释时,以汉语合同文本为准。

咨询人的义务

5.4 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坪山区龙海路（龙田环路-龙迎路） 市政工程及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12-440310-04-01-603613001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坪山区龙海路（龙田环路-龙迎路）市政工程及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784.49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1-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2-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2-26



查验码：638280434317885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咨询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SPJG-QQ-ZX-2024-19号

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澍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一（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受托人二（乙方）：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 00040 00026 89G
法定代表人：周振鸿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E1-10A

受托人三（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 3.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龙田街道，起于规划龙田环路，终于龙兴北路，道路长约0.527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次干路，红线宽30m，双向4车道，设计速度30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景观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根据项目建议书批复，本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4458.8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3564.05 万元。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测量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其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设计、BIM、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工作；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测量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 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

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 2024 年 ___ 月 ___ 日始计至 2025 年 ___ 月 ___ 日结束，共计 480（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2432300.00）大写贰佰肆拾叁万贰仟叁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 10%，（¥6469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17854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 15%，（¥912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 15%，（¥9974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 15%，（¥277000.00）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1217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2981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 0%~5%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 。

5. 其他： /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

职称、证书号：路桥 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项目管理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334，职称、证书号：路桥 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工程可研、设计项目负责人：李春雷，身份证号码：440233197811040017，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558，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 0902001100314，联系电话：18028717500。

工程勘察测量项目负责人：简万成，身份证号码：340104197202271513，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AY064400156，职称、证书号：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83331507，联系电话：13902915180。

BIM 技术应用服务：黄文贞，身份证号码：420114199001030504，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1，职称、证书号：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 2203001079681，联系电话：13048862049。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陈相炜，身份证号码：420222198207156533，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1174400005108，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2203001070812，联系电话：18038106215。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3.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5.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6. 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8.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9. 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何泰斗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孟宪玲 0755-2519342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 758857936213

受托人二: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400002689G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 E1-10A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陈海龙

电话: 13246676973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签订日期: 2024年 3 月 25 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造价咨询、BIM技术应用服务。

2.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全过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工程可行性研究：本项目的可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方案设计的批复文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规划情况、用地规模、维修改造（含改扩建，不含结构加固）进行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工程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管线迁改设计）、竣工图编制和施工配合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工程勘察：本项目的勘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提供的勘测任务书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物探工作并按要求提交相应成果。

工程造价咨询：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或模拟清单）编制；②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③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核；④工程结算审核；⑤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⑥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参与市场询价工作，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⑦配合发改部门、造价站、发包人审计部门完成造价审核工作；⑧中标人需根据业主要求及时安排驻场人员；⑨完成业主指定的分项工程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

BIM技术应用服务：本项目的BIM技术应用服务包括设计及施工两阶段BIM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3.主要专业咨询服务期限：

合同编号: SPJG-QQ-ZX-2024-18号

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涛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一（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受托人二（乙方）：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 00040 00026 89G
法定代表人：周振鸿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E1-10A

受托人三（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坑梓街道，起于秋宝路，终于龙海路，道路长约0.569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次干路，红线宽22.5米，双向4车道，设计速度30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

照明工程及绿化景观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根据项目赋码文件，本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4836.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4111.2 万元。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测量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其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设计、BIM、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工作；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测量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

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 2024 年 月 日始计，至 2025 年 月 日结束，共计 480（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2724300.00）大写贰佰柒拾贰万肆仟叁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 10%，（¥6979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20264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 15%，（¥963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 15%，（¥11333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 15%，（¥314800.00）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1404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3416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 0%~5%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

5. 其他：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
职称、证书号：路桥 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项目管理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类
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职称、
证书号：路桥 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工程可研、设计项目负责人：李春雷，身份证号码：440233197811040017，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0558，
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 0902001100314，联系电话：18028717500。

☑工程勘察测量项目负责人：简万成，身份证号码：340104197202271513，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AY064400156，职
称、证书号：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83331507，联系电话：13902915180。

☑ BIM 技术应用服务：黄文贞，身份证号码：420114199001030504，注册证
书类别、专业、注册号：/，职称、证书号：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 2203001079681，
联系电话：13048862049。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陈相炜，身份证号码：420222198207156533，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
造111174400005108，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2203001070812，联系电话：
18038106215。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 2.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 3.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4.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 5.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8.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9.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孟宪玲 0755-2519342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 758857936213

受托人二: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400902689G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E1-10A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陈海龙

电话: 13246676973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签订日期: 2024年3月25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造价咨询、BIM技术应用服务。

2.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全过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管理服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工程可行性研究：本项目的可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方案设计的批复文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规划情况、用地规模、维修改造（含改扩建，不含结构加固）进行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工程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管线迁改设计）、竣工图编制和施工配合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工程勘察：本项目的勘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提供的勘测任务书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物探工作并按要求提交相应成果。

工程造价咨询：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或模拟清单）编制；②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③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核；④工程结算审核；⑤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⑥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参与市场询价工作，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⑦配合发改部门、造价站、发包人审计部门完成造价审核工作；⑧中标人需根据业主要求及时安排驻场人员；⑨完成业主指定的分项工程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

BIM技术应用服务：本项目的BIM技术应用服务包括设计及施工两阶段BIM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3.主要专业咨询服务期限：

合同编号: SPJG-QQ-ZX-2024-20号

坪山区龙海路(龙田环路-龙迎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龙海路(龙田环路-龙迎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曹海涛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一（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205单元

受托人二（乙方）：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 00040 00026 89G
法定代表人：周振鸿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E1-10A

受托人三（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龙海路（龙田环路-龙迎路）市政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坑梓街道，起于龙田环路，终于龙迎路，道路长约0.388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次干路，红线宽30米，双向4车道，设计速度30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

照明工程及绿化景观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根据项目赋码文件，本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4767.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4052.0 万元。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测量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其中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设计、BIM、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工作；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测量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

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 2024 年 ___ 月 ___ 日始计，至 2025 年 ___ 月 ___ 日结束，共计 480（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2688300.00）大写贰佰陆拾捌万捌仟叁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 10%，（¥6885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19998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 15%，（¥953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 15%，（¥11186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 15%，（¥310700.00）

BIM 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1383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 15%，（¥3369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 0%~5%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5. 其他：/。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
职称、证书号：路桥 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项目管理负责人：严建财，身份证号码：441827197602175616，注册证书类
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201002044000000334，职称、
证书号：路桥 高级工程师、0902001100318，联系电话：13828863336。

工程可研、设计项目负责人：李春雷，身份证号码：440233197811040017，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558，
职称、证书号：路桥高级工程师 0902001100314，联系电话：18028717500。

工程勘察测量项目负责人：简万成，身份证号码：340104197202271513，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AY064400156，职
称、证书号：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83331507，联系电话：13902915180。

BIM 技术应用服务：黄文贞，身份证号码：420114199001030504，注册证
书类别、专业、注册号：/，职称、证书号：交通信息工程与控制 2203001079681，
联系电话：13048862049。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陈相埭，身份证号码：420222198207156533，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
[造]11174400005108，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2203001070812，联系电话：
18038106215。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 2.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 3.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4.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 5.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8.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9.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龙海路(龙田环路-龙迎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公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孟宪玲 0755-25193425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 758857936213

受托人二: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400002689G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E1-10A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陈海龙

电话: 13246676973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签订日期: 2024年3月25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附件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坪山区龙田环路（秋宝路—龙海路）市政工程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造价咨询、BIM 技术应用服务。

2.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 全过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 工程可行性研究：本项目的可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方案设计的批复文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规划情况、用地规模、维修改造（含改扩建，不含结构加固）进行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工程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管线迁改设计）、竣工图编制和施工配合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 工程勘察：本项目的勘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提供的勘测任务书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物探工作并按要求提交相应成果。

☑ 工程造价咨询：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或模拟清单）编制；②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③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核；④工程结算审核；⑤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⑥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参与市场询价工作，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⑦配合发改部门、造价站、发包人审计部门完成造价审核工作；⑧中标人需根据业主要求及时安排驻场人员；⑨完成业主指定的分项工程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

☑ BIM 技术应用服务：本项目的 BIM 技术应用服务包括设计及施工两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3.主要专业咨询服务期限：

5.5 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及坪山区新湖路市政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4-440310-04-01-934309001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及坪山区新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435.26万元

中标工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6-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何小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26

查验码：976834285351161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咨询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SPJG-QQ-ZX-2023-100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 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
法定代表人：糜易霖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受托人（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总投资暂定为3024万元，项目位于坑梓街道，西起临松路，东至金联路，长约0.84公里，红线宽12米，城市支路，双向2车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

信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景观工程等。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主要包含全过程项目管理、设计、BIM、可研、勘察、工程造价咨询等内容。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3024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 工程监理

其中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 技术应用服务等工作；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

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施工；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 年 月 日始计，至 年 月 日结束，共计 （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754800.00）（大写）壹佰柒拾伍万肆仟捌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各组成部分最终费用的条件后，根据本合同规定和批复的建安费，计算实际费用，签订补充协议，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15%，（¥4280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13268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15%，（¥717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15%，（¥7420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15%，（¥206100.00）

BIM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878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2192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 。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 0%~5%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 。

5. 其他: /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 齐花炳, 身份证号码: 42010519721126

2033,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
503, 职称、证书号: 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3421001203, 联系电话: 0755-83265011。

项目管理负责人: 张晖, 身份证号码: 431002198108260016, 注册证书类别、
专业、注册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552, 职称、证
书号: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1100101039120, 联系电话: 0755-83265011。

工程设计、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 陈君, 身份证号码: 620423198306164429,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S154410886, 职称、证书
号: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1600101105791, 联系电话: 0755-83265011。

工程勘察测量项目负责人: 全永庆, 身份证号码: 43122219881017451X,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4404678-AY027, 职称、
证书号: 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5186, 联系电话: 13826576073。

BIM 技术应用服务: 侯铁, 身份证号码: 220322197111013216, 注册证书
类别、专业、注册号: BIM 高级建模师、1901001023045836, 职称、证书号: 给排水
正高级工程师、2003001041932, 联系电话: 0755-83265011。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 陈相焯, 身份证号码: 420222198207156533,
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
[造]11174400005108, 职称、证书号: 高级工程师、2203001070812, 联系电话:
18038106215。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3.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 5.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8.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9.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壹拾贰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为 坪山区惠松路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张敏东

电话: 1856677009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邮箱: szmedi@szmedi.com.cn



受托人二: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肖元明

电话: 1581875652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账号: 749774765576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9170154740006664



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造价咨询+设计及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2.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全过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工程可行性研究：本项目的可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方案设计的批复文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规划情况、用地规模、维修改造（含改扩建，不含结构加固）进行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工程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管线迁改设计）和施工配合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工程勘察：本项目的勘察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提供的勘察任务书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物探工作并按要求提交相应成果。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本项目的地灾评估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工程遭受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和本项目工程建设中、建成后引发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做出评价，提出具体的预防治理措施，并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工程造价咨询: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或模拟清单）编制；②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③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

核；④工程结算审核；⑤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⑥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参与市场询价工作，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⑦配合发改部门、造价站、发包人审计部门完成造价审核工作；⑧完成业主指定的分项工程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

工程监理：承担本工程从施工准备阶段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甲方投入使用及项目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①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工程监理服务；②工程施工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合同、信息管理；竣工验收阶段监理服务③保修期阶段所需的监理工作。

BIM 技术应用服务：本项目的 BIM 技术应用服务包括设计及施工两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3.主要专业咨询服务期限：

项目管理服务期限：730（总日历天），自开工之日始计，至竣工验收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年7月4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5年6月18日。

工程可行性研究服务期限：37（总日历天），自开工之日始计，至竣工验收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年7月4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3年8月10日。

工程设计服务期限：270（总日历天），自开工之日始计，至竣工验收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年8月11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4年2月28日。

工程勘察服务期限：31（总日历天），自开工之日始计，至竣工验收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年7月11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3年

合同编号: SPJG-QQ-ZX-2023-104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
法定代表人：糜易霖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受托人（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E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总投资暂定为2802万元，项目位于龙田街道，起于龙兴北路，终于龙田环路，道路长约0.467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0米，双向2车道，设计速度20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

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2802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 工程监理

其中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 技术应用服务等工作；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计，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结束，共计_____（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636700.00）（大写）壹佰陆叁万陆仟柒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各组成部分最终费用的条件后，根据本合同规定和批复的建安费，计算实际费用，签订补充协议，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15%，（¥3997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12370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15%，（¥678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15%，（¥6915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15%，（¥192100.00）

BIM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813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2043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0%~5%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 。

5. 其他： /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齐花炳，身份证号码：420105197211262033，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503，职称、证书号：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3421001203，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项目管理负责人：张晖，身份证号码：4310021981082600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552，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1100101039120，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工程设计、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陈君，身份证号码：62042319830616442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S154410886，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1600101105791，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工程勘察测量项目负责人：全永庆，身份证号码：43122219881017451X，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4404678-AY027，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5186，联系电话：13826576073。

BIM 技术应用服务：侯铁，身份证号码：2203221971110132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BIM 高级建模师、1901001023045836，职称、证书号：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2003001041932，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陈相焯，身份证号码：420222198207156533，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1174400005108，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2203001070812，联系电话：18038106215。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3.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5.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8.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9.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壹拾贰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龙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8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郭静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张敏东

电话: 1856677009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邮箱: szmedi@szmedi.com.cn



受托人二: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15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肖元明

电话: 1581875652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账号: 749774765576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9170154740006664



附件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造价咨询+设计及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全过程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工程可行性研究: 本项目的可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方案设计的批复文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规划情况、用地规模、维修改造(含改扩建, 不含结构加固)进行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工程设计: 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管线迁改设计)和施工配合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工程勘察: 本项目的勘察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提供的勘察任务书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物探工作并按要求提交相应成果。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本项目的地灾评估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工程遭受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和本项目工程建设中、建成后引发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做出评价, 提出具体的防治措施, 并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工程造价咨询: 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或模拟清单)编制; ②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 ③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

核；④工程结算审核；⑤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⑥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投标答疑，参与市场询价工作，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⑦配合发改部门、造价站、发包人审计部门完成造价审核工作；⑧完成业主指定的分项工程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

工程监理: 承担本工程从施工准备阶段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甲方投入使用及项目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①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工程监理服务；②工程施工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合同、信息管理；竣工验收阶段监理服务③保修期阶段所需的监理工作。

BIM 技术应用服务: 本项目的 BIM 技术应用服务包括设计及施工两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3.主要专业咨询服务期限:

项目管理服务期限: 786 (总日历天) , 自项目开始 始计,至竣工验收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 2023 年 7 月 24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 2025 年 7 月 8 日。

工程可行性研究服务期限: 37 (总日历天) , 自项目开始 始计,至取得可研批复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 2023 年 7 月 24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 2023 年 8 月 30 日。

工程设计服务期限: 200 (总日历天) , 自可研编制完成 始计,至完成施工图 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 2023 年 9 月 24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 2024 年 2 月 28 日。

工程勘察测量服务期限: 31 (总日历天) , 自项目开始始计,至详勘结果出版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 2023 年 7 月 21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 2023 年 8 月 20 日。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 15 (总日历天) , 自施工图完成 始计,至施工招标 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 2024 年 2 月 28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合同编号: SPJG-QQ-ZX-2023-103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 程 名 称: 坪山区新湖路市政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坪山区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MB2C47620R
法定代表人：黄明政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金牛西路8号荣德大厦8-9楼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
法定代表人：廖易霖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受托人（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坪山区新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项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3.项目规模：坪山区新湖路市政工程；总投资暂定为1536万元，项目位于龙田街道，起于龙湖路，终于龙宝路，道路长约0.256公里。项目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20米，双向2车道，设计速度20千米/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

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4.项目投资估算金额：1536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项目管理
- 工程可行性研究
- 工程设计
- 工程勘察
-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 BIM 技术应用服务
- 工程造价咨询
- 工程监理

其中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BIM 技术应用服务等工作；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作；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受托人必须完成以下服务目标，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

管理目标：发挥项目全过程工程管理纽带作用，做好建设单位与可行性研究、设计、勘察测量、监理、造价咨询、供应商等各参建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对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进行疏导，对产生的干扰和障碍予以排除，使项目实施全过程处于良好、顺畅的环境状态，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质量控制目标：竣工验收合格。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技术规范》和国家以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规定、经审批的设计质量控制目标文件等进行施工，质量等级均必须达到业主方与施工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合同中无约定的，均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1、实现安全文明施工地；2、死亡事故控制为零；3、重伤事故0.5‰以下，尽量减少轻伤事故；4、杜绝火灾、坍塌、高坠等事故；5、不发生重大机械事故；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项目的工期目标，制定项目进度计划，确保项目在工期内完成；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严格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概算（及其调整）范围之内。

其他控制目标： /

四、服务期限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计划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计，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结束，共计_____（总日历天）。

具体专业咨询服务期等详见附件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和期限〕。

五、服务费用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961100.00)(大写)玖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含税价)，最终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评审结论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

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具备确定各组成部分最终费用的条件后，根据本合同规定和批复的建安费，计算实际费用，签订补充协议，在保持本合同支付比例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各期支付数额，并调整已支付款项数额。

其中：

1.项目管理费用：下浮率为15%，(¥238300.00)

2.各专业咨询服务费用：(¥722800.00)

工程可行性研究费用：下浮率为15%，(¥45200.00)

工程设计费用：下浮率为15%，(¥402500.00)

工程勘察测量费用：下浮率为15%，(¥111800.00)

BIM技术应用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44600.00)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下浮率为15%，(¥118700.00)

3. 履约评价奖惩金（暂列金）： / 。

（建议按项目管理加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之和的0%~5%暂列）

4. 节省投资奖励（暂列金）： / 。

5. 其他： / 。

六、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或专业咨询项目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齐花炳，身份证号码：420105197211262033，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503，职称、证书号：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3421001203，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项目管理负责人：张晖，身份证号码：4310021981082600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201910020440000552，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1100101039120，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工程设计、可行性研究项目负责人陈君，身份证号码：620423198306164429，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S154410886，职称、证书号：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1600101105791，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工程勘察测量项目负责人：全永庆，身份证号码：43122219881017451X，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4404678-AY027，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5186，联系电话：13826576073。

BIM 技术应用服务：侯铁，身份证号码：220322197111013216，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BIM 高级建模师、1901001023045836，职称、证书号：给排水正高级工程师、2003001041932，联系电话：0755-83265011。

工程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陈相焯，身份证号码：420222198207156533，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建造]11174400005108，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2203001070812，联系电话：18038106215。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变更、洽商等文件内容；
3.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及其附件；
5.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 6.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7.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8.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项目）；
- 9.其他

上述组成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序号在前的为适用依据；如同一序号文件约定之间存在冲突，以制定时间在后的文件为适用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设施和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付款项。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壹拾贰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 为坪山区新湖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金牛西路 8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郭静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张敏东

电话: 1856677009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黄木岗支行

账号: 4000025209022101117

邮箱: szmedi@szmedi.com.cn

受托人二: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肖元明

电话: 15818756520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账号: 749774765576

受托人三: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郑锦前

电话: 13570898929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9170154740006664

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和期限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全过程项目管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造价咨询+设计及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2.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

全过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工程可行性研究：本项目的可研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方案设计的批复文件对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规划情况、用地规模、维修改造（含改扩建，不含结构加固）进行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工程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管线迁改设计）和施工配合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

工程勘察：本项目的勘察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甲方提供的勘察任务书完成岩土工程勘察、测量、物探工作并按要求提交相应成果。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本项目的地灾评估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工程遭受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和本项目工程建设中、建成后引发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做出评价，提出具体的预防治理措施，并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工程造价咨询: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或模拟清单）编制；②施工图预算编制或审核；③签证变更的造价编制或审核；④工程结算审核；⑤全过程投资控制等工作；⑥参与项目管理过程的相关会议，配合招标投标答疑，参与市场询价工作，审核工程进度款，变更及合同争议索

赔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⑦配合发改部门、造价站、发包人审计部门完成造价审核工作；⑧完成业主指定的分项工程的造价编制或审核工作。

工程监理：承担本工程从施工准备阶段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甲方投入使用及项目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①道路、桥梁、市政管线、交通（含监控）、绿化、交通疏解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工程监理服务；②工程施工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合同、信息管理；竣工验收阶段监理服务③保修期阶段所需的监理工作。

BIM 技术应用服务：本项目的 BIM 技术应用服务包括设计及施工两阶段 BIM 技术应用咨询服务

3.主要专业咨询服务期限：

项目管理服务期限：786（总日历天），自项目开始 始计，至竣工验收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 年 7 月 24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5 年 7 月 8 日。

工程可行性研究服务期限：37（总日历天），自项目开始 始计，至取得可研批复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 年 7 月 24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工程设计服务期限：200（总日历天），自可研编制完成 始计，至完成施工图 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 年 9 月 24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4 年 2 月 28 日。

工程勘察测量服务期限：31（总日历天），自项目开始始计，至详勘结果出版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3 年 7 月 21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3 年 8 月 20 日。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15（总日历天），自施工图完成 始计，至施工招标 结束。计划开始服务日期：2024 年 2 月 28 日。计划结束服务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5.6 罗湖区东晓街道全面实施“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委托的罗湖区东晓街道全面实施“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编号：ZXCG2023267641）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及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中标品牌	---
		中标型号	---
委托项目	罗湖区东晓街道全面实施“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中标数量	1项
委托金额	肆拾叁万捌仟肆佰零玖元肆角肆分 (¥438409.44)	中标金额	叁拾万陆仟捌佰捌拾陆元陆角 (¥306886.6)
用户单位 联系人	曾仿冀	联系电话	0755-82403555
备注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办理完决算审核止。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用户单位联系，在十个工作日内签订采购合同。特此通知。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4日

抄送：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2) 咨询合同关键页

2023-033
合同编号: Q230307 (G)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晓街道全面实施“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辖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咨询单位: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翠山路 39 号国防大厦
法定代表人：喻强
项目联系人：张惠锋
联系电话：0755-25191882

乙方（咨询单位）：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项目联系人：陈相炜
联系电话：180381062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罗湖区东晓街道全面实施“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及服务范围

工程名称：罗湖区东晓街道全面实施“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辖区
服务范围：“瓶改管”增补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阶段、设计变更、项目施工阶段、结算阶段、财务决算阶段）
投资规模：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项目专项经费
工程规模：小额建设工程

二、咨询工作内容：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包含编制模拟工程量清单、预算编制、工程结算并送政府指定部门（或委托人认可的专业咨询单位）；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计部门报备等委托人合理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三、咨询酬金及支付方式

1、咨询酬金：参照粤价函（2011）742 号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及区相关要求得出固定费率 6.3%，依据招标模拟金额 438409.44 元（以送审批复概算为准），结合中标报价 306886.6 元折算下浮比例约 30%，即最终固定费率 $= 6.3\% * (1-30\%) \approx 4.41\%$ ，本项目服务费计算方式 = 批复概算建安费 * 4.41%，如遇政府审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审计

后存在多计服务款项问题，以政府审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上述结算费用为人民币含税金额。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供咨询服务的酬金暂定上限价为叁拾万陆仟捌佰捌拾陆元陆角整（¥306886.6元）。

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委托人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2、支付方式：

(1)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签订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概算批复合同价款 20% 的预付款；

②2) 完成项目变更编制工作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概算批复合同价款 50% 的进度款；

③3) 完成工程竣工结算编制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概算批复合同价款 80% 的进度款；

④4) 余款待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后，甲方按决算价向乙方付清总造价咨询费的余额[即批复概算建安费*4.41%（或审（复）核咨询费）减去已支付 80% 价款[如该合同价款超出审（复）核咨询费按审（复）款支付结算，未超出审（复）核咨询费按合同价款支付结算]；

甲方由于行政审批、财政拨付导致延迟支付款项的，甲方不构成违约，无需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责任，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继续履行相关义务，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停止工作，且应自行解决由此引起的劳务、材料、设备、资金等一切纠纷，承担因此而发生的相应费用。

每次付款前应由合同双方对付款批次及具体金额予以确认，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完毕本合同项下的咨询酬金。

3、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为：

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553899896Q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账号：7917 0154 74000 6664

开户名称：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四、咨询工作期限与成果要求。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甲方（包括不限于瓶改管设计、施工、代建等相关单位）模拟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工作需在接到任务后三个自然日完成，其余相关工作暂定合同签订日起 90 天内（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办理完决算审核止。）乙方向甲方提交正式的建设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

工程量计算底稿（若有）、建设工程预算编制成果文件、建设工程招标标底编制成果文件、工程变更预算审查报告、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等（以上文件均应在提供纸本文件贰套外，另提供电脑光盘一套）。

五、质量要求

1、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有关规定及甲方要求，严格审核建设工程结算报告，

乙方的单位名称、账户、法人等相关的信息更换后，办理相关业务应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甲方[通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单位名称、法人等变更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备案）通知书及变更后新的相关资料]；乙方单位承担本次信息变更产生的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变更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权利义务及约定事项的执行，变更信息与本合同冲突部分按变更后信息执行，未明确部分按本合同执行。

十三、争议的解决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甲乙双方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如调解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双方均有权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以下为双方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喻强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或章）： 喻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或章）： 聂竹青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翠山路39号国防大厦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电话：0755-25191882	电话：0755-8240455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户名：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办事处	户名：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3007546145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账号：771857945719	账号：7917 0154 74000 6664
签订时间：2023.4.13	签订时间：2023.4.13

5.7 汕头市龙湖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JC202205022

汕头市龙湖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以 公开招标采购的 汕头市龙湖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JC202205022）的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现确定如下单位中标（成交）：

中标采购包号	1
中标采购包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采购项目
中标（成交）供应商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	曾海翼，联系方式：15386071417
中标（成交）金额：	2,430,000.00元（贰佰肆拾叁万元整）

采购项目联系人：谢先生

联系人电话：0754-82772602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6日

(2) 咨询合同关键页

GF—2015—0212

合同编号：PXZJ-2022-QGC-F082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汕头市龙湖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委托人：汕头市龙湖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咨询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6月22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4		中期支付	审核工程量及进度支付。
5		设计变更	1. 进行变更源分析和类别划分； 2. 审核变更预算，进行总造价影响及成本控制分析； 3. 配合变更方案比选，提出合理化建议。
6		合同及索赔管理	1. 负责处理合同索赔，维护政府方的合法权益； 2. 对索赔报告进行审查分析，收集反索赔的理由和证据，复核索赔值，提出反索赔报告； 3. 参与调解所有合同争端，负责在仲裁过程中提供理据充分的依据。
7	施工阶段	资料管理	建立与更新；合同台账、支付台账、设计变更和签证台账、资料收发台账、索赔及反索赔台账。
8		投资计划	审核项目总体投资进度计划、年度投资计划、月度投资计划。
9		投资总控	建立及并动态更新投资总控表，并与目标投资比对，及时提交项目造价控制意见。
10		现场会议	委派造价人员参与例会，并定期召开造价控制会议，解决施工过程中各类造价问题。
11	施工结算阶段	结算审核	1. 审核资料的完整性和符合性（根据合同及结算资料）； 2. 根据合同及结算资料，对结算价格进行初步审核，并配合财政管理部门的评审； 3. 审核各类服务、采购及供货合同结算。
12		项目审计	配合项目审计
13	各阶段	完成委托人委托的其他工作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三、服务期限

双方约定的服务期限：从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阶段至本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和全部服务履行完毕之日终结，咨询人自收到委托人完整的施工图纸等资料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广东省及汕头市现行规范、规程要求。

五、合同价和服务费计取方式

1. 暂定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叁万元整（¥2,430,000.00 元），中标下浮率为 25.41%。

2. 服务费计取方式：

七、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年6月22日。

2. 订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份，咨询人执 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_____（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住所：_____

帐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咨询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_____（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住所：_____

帐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6、企业造价协审业绩情况

1.协助财政或审计或住建部门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年度评审或审计或审核业务

(1)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协审框架协议合同关键页 2023-2024 年度】

合同编号： 2023-A-1-13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
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受托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

联系人：江栋才

联系电话：(0755) 83935660

乙方（受托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联系人：曾海翼

联系电话：15386071417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A 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A 包）

2. 项目内容：配合我市财政部门依法开展我市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完成委托方交办的投资评审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和乙方另行签定《协审业务审批单》。

3.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4. 协议价格：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1-下浮率”，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15 日为止（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采购方）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起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上述工作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人员（甲方要求更换或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包括但不限于廉政

及保密要求的落实) 承担责任。

第四条 委托费用及支付

1. 甲方按经确认的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协审服务费用, 年度支付上限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小写: ¥5, 000, 000.00)(含税)。乙方的年度协审服务费用可能高于前述金额的, 乙方应及时提示甲方, 否则视为乙方同意自愿放弃超出部分的协审服务费用且乙方应继续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协审业务。

2. 经协商, 双方约定选择以下(3)方式向乙方支付费用:

(1) 分期付款: 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 /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 即人民币 / 元整(小写: ¥ /); 在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 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 %, 即人民币 / 元整(小写: ¥ /)。其余费用自 / 后 / 日内支付完毕。

(2) 一次性付款: 乙方履约完毕, 服务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 日内, 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人民币 / 元整(小写: ¥ /)。

(3) 其他付款方式: 乙方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分派的项目, 出具评审报告且编制的评审档案验收合格后, 甲方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协审费用。

每季度结束后的五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提供结算申请表, 甲方在收到结算申请表后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或者提出异议, 并在确认应付金额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甲方提出异议的, 乙方应在三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的服务证据证明, 不能证明的, 甲方无需支付。

3. 项目协审费用按照如下标准确定:

本合同附件包括下列(1) - (5),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 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 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 封闭式框架协议; 中标通知书(入围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 征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 其他文件(保密协议及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 包括内部管理办法、协审管理办法、安全管理制度等)。

2. 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本合同未尽事宜, 均遵照甲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3年6月16日

乙方(盖章):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2023年6月16日

【协审框架协议合同关键页 2024-2025 年度】

合同编号: 2024-A-1-13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
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
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A 包)

甲方 (委托方):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乙方 (受托方):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9号财政大厦

联系人：江栋才

联系电话：(0755) 83935660

乙方（受托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14层1406

联系人：郑锦前

联系电话：13570898929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110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2024-2025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A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2024-2025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A包）
2. 项目内容：配合我市财政部门依法开展我市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完成委托方交办的投资评审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和乙方另行签定《协审业务审批单》。

3.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4. 协议价格：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1-下浮率”，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4年6月16日 起至 2025年6月5日 为止（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4-2025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采购方）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上述工作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人员（甲方要求更换或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包括但不限于廉政**

本合同附件包括下列(1) - (5)，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 封闭式框架协议；中标通知书（入围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4) 征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5) 其他文件（保密协议及甲方的工作管理制度，包括内部管理办法、协审管理办法、安全管理制度等）。

2. 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通过书面形式进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遵照甲方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或双方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6月14日

乙方（盖章）：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6月14日



【项目一：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协审业务审批单

协审业务审批单					
项目名称	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			协审业务编号	2024-0986
项目(建设)单位	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造价咨询单位	建锋
协审金额(元) (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2817006812.83	评审类型	招标控制价评审	评审方式	√ 全面评审
聘用人数	6	专业、资质	土建、安装	约定完成时间	0
项目计费方式	√ 按工作量(决算类)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1.0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是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协审原因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 17 个,在评审金额 240000 万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 2、原主审人 因 原因,暂时无法进行评审。() 3、其他原因: 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评审进度,建议该项目安排协审。该项目由我中心安排人员任评审组长,并负责协审业务质量的复核把关和对外联络。 评审组长签名: 张炜 2024年11月4日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拟同意。请总审内控部审核。 王景 2024-11-04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鹏信协审,请领导审批。 郑晓君 2024-11-04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同意。 赵天一 2024-11-06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协审人员安排	本人 张艳平、涂希望、叶晓宇、黄钰慧 (正楷) 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 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张艳平、涂希望、叶晓宇、黄钰慧、张金、黄灿标、黄钰慧 2024年11月6日 评审组组长意见: 同意 评审组组长签名: 张炜 2024年11月6日				
总审内控部复核	本件是原件。 签名: 郑晓君 2024年11月6日				

【项目一：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项目评审报告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4〕722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评审项目：深圳歌剧院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

三、有关说明

(一) 评审报告中送审金额和审定金额均未下浮，招标控制价审定金额中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69,831,265.21 元(税前)，暂列金额 113,170,000.00 元(税后)，幕墙专业工程暂估价 339,520,495.77 元(税后)，奖金 3,000,000.00 元(税后)。

(二) 应建设单位申请，我中心自 2024 年 9 月 19 日对该工程开展了预评审工作。在预评审阶段，我中心发现了招标文件部分条款矛盾、招标控制价部分清单特征描述不准确、部分清单量价有误等问题，并向建设单位提出评审建议。建设单位回复将采纳评审建议，并在招标答疑补遗阶段进行澄清，修改了工程量清单，调增招标控制价送审金额约 29,707.06 万元(其中:根据预评审发现问题调减约 2,056.74 万元;因建设单位增加幕墙专业工程暂估价、根据 1015 新版图纸调整工程量及计价等调增约 31,763.80 万元)。

(三)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招标控制价包含施工期间发包人临时设施的运营维护及物业管理费用 480.00 万元(含税价)。根据《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该费用应在建设单位管理费中列支。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 年 11 月 13 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项目二：海洋大学（一期）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协审业务审批单

协审业务审批单					
项目名称	海洋大学（一期）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II标段招标控制价			协审业务编号	2024-0465
项目（建设）单位	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咨询单位	国众联
协审金额（元） （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697808101.24	评审类型	招标控制价评审	评审方式	√ 全面评审
聘用人数	6	专业、资质	3土建3安装	约定完成时间	0
项目计费方式	√ 按工作量（决算类）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1.0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是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协审原因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33个，在评审金额104亿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 ） 2、原主审人 因 原因，暂时无法进行评审。（ ） 3、其他原因： 基于以上原因，为保障评审进度，建议该项目安排协审。该项目由我中心安排人员任评审组长，并负责协审业务质量的复核把关和对外联络。 评审组长签名：陈健 2024年6月12日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同意。 赵剑云 2024-06-12		总审内控制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鹏信协审，请领导审批。 郑晓君 2024-06-12	
总审内控制部领导意见	同意。 赵天一 2024-06-12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协审人员安排	本人 张艳平 叶晓乐 苏佳绵 钟康弟 涂嘉生 王楷 董钰慧 张煜 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 参与协审人员签名：张艳平 叶晓乐 苏佳绵 钟康弟 涂嘉生 董钰慧 张煜 2024年6月12日 评审组组长意见：同意 评审组组长签名：陈健 年 月 日				
总审内控制部复核	本件是原件。 签名：郑晓君 2024年6月12日				

【项目二：海洋大学（一期）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项目评审报告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4〕359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评审项目：海洋大学（一期）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II 标段招标控制价

打素混凝土配重、连廊泛光照明、人防柴油发电机等漏项。

2.核减约 341.61 万元，主要包括暂列金额、招标人办公区搭建（租赁）及后勤保障工作相关费用、专业摄影、开荒保洁、生活区及二批场地看管费、异地样板幕墙费等。

三、发现的问题及建议

定标方法未充分体现价格竞争。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标方法为评标与定标分离，定标方法为票选抽签法（前 3 名）。依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定标票选规则》（V4.2），票选的主要方法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前 2/3 数量并最低不少于 4 家的投标人为投票范围”，投票顺序性规定的推荐原则为政府工程承包商 A+级优先，A 级可以推荐。定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定标环节的合格投标单位进行一轮投票，按得票数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得票数排名前三的投标单位进入抽签定标环节。抽签定标原则上以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和第二中标候选人。上述定标方法，对得票数排名前三的投标单位采用抽签确定中标人。

评审建议依据《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制度的若干措施》（深建规〔2020〕1号）第三十六条：“招标人在定标过程中，应当坚持择优与竞价相结合，择优为主……在定标环节，招标人应当遵循如下原则：（一）施工招标，按照规定可以设置同类工程经验（业绩）的工程项目，先择优后竞价”的规定，将得票数排名前三的投标单位抽签确定中标人改为得票数排名前三的投标单位低价中标，或采用其他方式充分体现价格竞争。

三、有关说明

评审报告中送审金额和审定金额均未下浮，审定金额中包含不可竞争性费用 51,894,855.2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税前）17,014,855.25 元，暂列金额（税后）32,230,00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1,650,000.00 元（标识工程），质量目标奖（税后）1,000,000.00 元。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年6月24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项目三：深圳市政务云二期项目第一阶段工程合同结算】协审业务审批单

协审业务审批单					
项目名称	深圳市政务云二期项目第一阶段工程合同结算			协审业务编号	2024-0264
项目(建设)单位	市大数据资源管理中心			造价咨询单位	无
协审金额(元) (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895600000.00	评审类型	结算评审	评审方式	✓ 全面评审
聘用人数	2	专业、资质	安装	约定完成时间	30
项目计费方式	✓ 按工作量(结算类)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0.4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是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本合同主要内容为货物采购,送审金额较高,建议复杂系数取0.4。				
协审原因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 20 个,在评审金额 200000 万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 2、原主审人 因 原因,暂时无法进行评审。() 3、其他原因: 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评审进度,建议该项目安排协审。该项目由我中心安排人员任评审组长,并负责协审业务质量的复核把关和对外联络。 评审组长签名: 黄鹏 2024年4月29日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同意。 赵剑云 2024-04-29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鹏信协审,请领导审批。 郑晓君 2024-04-30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同意。 赵天一 2024-04-30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协审人员安排	本人 <u>黄佳绵 涂嘉星</u> (正楷) 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 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u>黄佳绵 涂嘉星</u> 评审组组长意见: <u>同意</u> 2024年4月29日 评审组组长签名: <u>黄鹏(代)</u> 2024年4月20日				
总审内控部复核	本件是原件。 签名: <u>郑晓君</u> 2024年4月20日				

【项目三：深圳市政务云二期项目第一阶段工程合同结算】项目评审报告

未扫描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4〕496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数据资源管理中心

评审项目：深圳市政务云二期（第一阶段）合同项目结算

2024年4月26日至8月9日（其中5月15日至6月12日为建设单位补充资料时间），我中心对深圳市大数据资源管理中心送审的深圳市政务云二期（第一阶段）项目合同结算进行了评审。现出具评审报告，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立项名称		深圳市政务云二期项目				
项目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1〕734号	投资总额		166,285.00万元	
资金来源		市政府投资	合同（中标）金额		895,600,000.00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联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实施单位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金额	核减率%
1	深圳市政务云二期（第一阶段）项目合同	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895,600,000.00	895,600,000.00	0.00	0.00
合计金额			895,600,000.00	895,600,000.00	0.00	0.00
<p>评审发现的问题、有关说明及建议：</p> <p>一、招投标情况</p> <p>本次送审的深圳市政务云二期（第一阶段）项目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895,600,000.00元。</p> <p>二、造价评审情况</p> <p>本次送审的深圳市政务云二期（第一阶段）项目合同主要内容为虚拟化服务器、数据库存储-控制器、数据库服务器、交换机、数据库备份一体机、波分设备、云加密套件等设备的采购及安装。根据建设单位送审资料，合同已按照约定履约完成并验收合格，造价无核减。</p>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年8月9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

【项目四：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合同】协审业务审批单

协审业务审批单				
项目名称	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协审业务编号	2023-0770
项目(建设)单位	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	华阳国际
协审金额(元) (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586390309.54	评审类型	结算评审	评审方式 ✓ 全面评审
聘用人数	2	专业、资质	土建、安装	约定完成时间 30
项目计费方式	✓ 按工作量(结算类)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1.0计)	1.0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是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协审原因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 20 个,在评审金额 200000 万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 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评审进度,建议该项目安排协审。该项目由我中心安排人员任评审组长,并负责协审业务质量的复核把关和对外联络。 评审组长签名: 何一鸣 2023年10月31日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拟安排协审,请总审内控部按规则安排协审单位。张吉园 2023-10-31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鹏信协审,请领导审批。郑晓君 2023-10-31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同意。赵天一 2023-11-01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协审人员安排	本人 <u>叶晓霞 钟康弟 苗佳绵 张艳平</u> (正楷) 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 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u>叶晓霞 钟康弟 苗佳绵 张艳平</u> 评审组组长意见: <u>何一鸣</u> 评审组组长签名: <u>何一鸣</u> 2023年11月1日 2023年11月1日			
总审内控部复核	本件是原件。 签名: <u>何一鸣</u> 2023年11月1日			

【项目四：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评审
报告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4〕642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项目：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
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四) 建设单位应加强工程建设各阶段的设计管理，切实落实工程设计审核制度，对设计文件严格审核、把关，确保工程设计的质量和效率。

(五) 建设单位应统筹项目各合同段实施范围，明确各合同段实施界面划分、强化内部协调沟通机制、加强结算资料审核，避免因重复报送造成财政资金流失的风险。

(六) 建设单位应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合同结算工作管理，提高合同结算办理效率，避免因结算工作拖延导致合同结算资料遗失、拖欠工程款、产生合同纠纷、影响竣工财务决算及办理资产交付手续等问题的产生。

六、其他有关说明

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补充提供《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民办学校部分）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补充说明》，提出补充报送连廊钟楼地面、地下室楼承板混凝土、空调保温等工程量及相关费用，补报金额共计 1,261,192.65 元，送审金额由 586,390,309.54 元调整为 587,651,502.19 元。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4 年 10 月 21 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项目五：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设计施工等 20 项合同结算】协审业务审批单

协审业务审批单				
项目名称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设计施工等 20 项合同结算		协审业务编号	2024-0786
项目（建设）单位	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咨询单位	建星
协审金额（元） （需进行量、价审计的金额）	775042042.87	评审类型	结算评审	评审方式
聘用人数	4人以上	专业、资质	土建、安装	约定完成时间
项目计费方式	✓ 按工作量（结算类）			
复杂系数（整体协审费用）（若无，按 1.0 计）	0.8	含分项固定协审费部分（是/否）		是
委托协审金额、工日数、复杂系数说明：	本项目送审金额较大，为合理计取协审费用，建议本项目复杂系数设置为 0.8，协审取费上限设定为 40 万元。妥否，请领导审批。			
协审原因	1、目前本人在评审项目 20 个，在评审金额约 600000 万元，现阶段已无法完成该项目评审任务。（ ） 2、原主审人 因 原因，暂时无法进行评审。（ ） 3、其他原因： 鉴于以上原因，为保障评审进度，建议该项目安排协审。该项目由我中心安排人员任评审组长，并负责协审业务质量的复核把关和对外联络。 评审组长签名： 肖炯 2024 年 9 月 2 日			
业务部门领导意见	同意。 王景 2024-09-02	总审内控部协审管理员意见	根据抽签结果，拟安排鹏信协审，请领导审批。 郑晓君 2024-09-02	
总审内控部领导意见	同意。 杨蓓 2024-09-03	业务部门分管中心领导意见		
协审人员安排	本人 <u>黄灿标 张金 叶晓宇 涂崇坚 董钰慧 张艳平 肖锦</u> （正楷）承诺与该项目无任何关联（包括但不限于曾在该项目施工单位任职、与该项目负责人有亲属关系或其他社会关系、与建设单位或个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等），将公正地开展项目评审工作。 参与协审人员签名： <u>黄灿标 张金 叶晓宇 涂崇坚 董钰慧 肖锦 张艳平</u> 评审组组长意见： <u>肖炯</u> 评审组组长签名： <u>肖炯</u> 2024 年 9 月 3 日			
总审内控部复核	本件是原件。 签名： <u>肖炯</u> 2024 年 9 月 3 日			

【项目五：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设计施工等 20 项合同结算】项目评审报告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报告

深财审报〔2025〕250号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评审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等 19 项合同
结算

建设单位对此类费用进行梳理，明确费用出处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根据履约评价结果调整绩效酬金后，在决算阶段报送。

三、评审发现的问题

(一) 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时尚未取得概算批复

该工程于2020年1月22日公开招标，2020年3月27日发出中标通知书，2020年4月20日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0年9月7日批复该项目总概算，工程招标时尚未取得概算批复，不符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七条“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应当坚持概算控制预算、预算控制决算的原则，建立健全项目责任制，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禁止边勘察、边设计、边施工”的规定。

建设单位应加强前期工作管理，严格按基建程序和相关规定组织项目建设。

(二) 合同工期未有效执行

合同约定工期746天，实际工期1159天，超合同工期412天。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显示，工期超期的主要原因为疫情停工、天气影响等因素。

建设单位应加强项目管理，按期完成项目建设。

(三) 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工作合同超分项概算。该合同结算金额41.57万元，概算批复水土保持专项费为14.21万元，结算金额超分项概算27.36万元。

建设单位应加强合同管理，避免结算金额超概算批复金额。

(四)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超分项概算。该合同结算金额129.17万元，概算批复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用为97.68万元，结算金额超分项概算31.49万元。

四、有关情况说明

(一) 该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为“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并分别设置了奖金，奖金均为100万元，未获得上述奖励需处违约金，违约金均为50万元。截至本次评审报告出具时，该工程尚未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奖项，本次评审根据合同约定对未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处违约金50万元。如该工程后续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建设单位可在决算阶段，将奖金调整事项送我中心评审。

(二) 本次结算送审的工程咨询合同中包含项目管理费2,914,416.96元，该费用决算时应在建设单位管理费中列支。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3年4月22日

抄送：深圳市审计局，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业绩证明文件-序号 52、29、33、43、69】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 2023-2024 年度聘用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协助评审中标服务单位，现场协审人员包括：张艳平（现场负责人）、叶晓雯、黄灿标、黄钰慧、黄佳绵、涂崧坚、张金、钟康弟（驻场时间 202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9 月 11 日）、陈文静（驻场时间 2024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章铭（驻场时间 2025 年 1 月 6 日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等。

该公司 2024 年度履约考核结果为良好（年度履约考核共有 6 家优秀、6 家良好、3 家合格）。

该公司在此次提供业绩证明的期间（自 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共完成我单位交办的协审项目 70 项，审核金额 977,459.97 万元，核减金额 37,148.20 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1	深圳实验学校初中部校舍拆除重建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室内装修装饰工程合同等 7 项合同结算	4761.30	143.55	2023.10	深财审报〔2024〕39 号
2	地铁 3 号线横岗车辆段扩建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3105-1 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5134.72	112.42	2023.10	深财审报〔2024〕45 号
3	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363.74	5.07	2023.11	深财审报〔2024〕50 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333.98	6.81	2023.11	深财审报〔2024〕51号
5	城市轨道交通9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511.38	6.71	2023.11	深财审报〔2024〕52号
6	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376.95	8.10	2023.11	深财审报〔2024〕53号
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三期(南延)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41.41	2.09	2023.11	深财审报〔2024〕109号
8	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三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130.22	2.84	2023.11	深财审报〔2024〕110号
9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374.18	2.64	2023.11	深财审报〔2024〕111号
10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空气处理设备及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1238.68	5.18	2023.11	深财审报〔2024〕112号
11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实施工程(1、5、11号线车站改造工程部分)项目	招标控制价评审	装修及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控制价	7010.47	211.35	2024.4	深财审报〔2024〕182号
12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实施工程(枢纽主体一期)项目	招标控制价评审	装修及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控制价	8702.41	86.85	2024.4	深财审报〔2024〕182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13	坪山新区横坪公路改造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跨东江源水管保护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结算	1757.53	43.20	2023.10	深财审报〔2024〕185号
14	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警用通信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6854.77	20.07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07号
1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警用通信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2713.45	8.00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07号
16	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三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警用通信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682.20	6.66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08号
1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警用通信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1638.37	4.83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08号
18	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三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综合监控及MCC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1943.85	9.22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26号
19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综合监控及MCC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6666.45	35.80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26号
20	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综合监控及MCC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22857.79	34.20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43号
2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6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综合监控及MCC系统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5655.60	30.46	2023.12	深财审报〔2024〕243号
22	深汕中心医院项目	结算评审	家具监理合同等9项合同结算	874.15	9.29	2024.1	深财审报〔2024〕245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23	南坪快速路二期A段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中山园段沿平南铁路高架工程及平南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铁路工程部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结算	18248.30	2038.24	2023.10	深财审报 [2024]266号
24	南坪快速路三期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10KV电力管线迁改工程(坪山部分)合同结算	2867.74	159.25	2023.12	深财审报 [2024]303号
2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7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车辆段工艺设备(非标设备类)采购合同结算	66.46	0.08	2024.4	深财审报 [2024]326号
26	深圳市轨道交通9号线工程(含同步实施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车辆段工艺设备(非标设备类)采购合同结算	1939.06	6.85	2024.4	深财审报 [2024]326号
2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车辆段工艺设备(非标设备类)采购合同结算	1992.83	5.34	2024.4	深财审报 [2024]326号
28	听海大道(桂湾一路-滨海大道)市政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前海市政工程II标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听海大道(桂湾四路-滨海大道)市政工程施工合同等3项合同结算	7462.13	177.15	2023.11	深财审报 [2024]328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29	海洋大学（一期）建设项目	招标控制价评审	施工总承包II标段招标控制价	69780.81	1816.30	2024.6	深财审报〔2024〕359号
30	深圳市党群服务中心拓展项目	结算评审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等3项合同结算	2387.04	185.68	2024.2	深财审报〔2024〕369号
3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LED综合节能照明装置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1818.97	11.48	2024.6	深财审报〔2024〕412号
32	东莞长安至深圳南山高速公路（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期工程	结算评审	深圳机场码头至油库海堤架空段航油管线埋地改造工程委托代建协议等3项合同结算	494.78	44.52	2024.1	深财审报〔2024〕460号
33	深圳市政务云二期项目	结算评审	第一阶段工程合同结算	89560.00	0.00	2024.4	深财审报〔2024〕496号
3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0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深圳地铁三期二阶段工程10号线小型机具类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2636.67	3.00	2024.6	深财审报〔2024〕533号
3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深圳地铁三期二阶段工程8号线一期小型机具类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670.59	3.00	2024.6	深财审报〔2024〕533号

管序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36	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深圳地铁三期二阶段工程 6 号线小型机具类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2164.51	3.65	2024.6	深财审报 〔2024〕533 号
37	城市轨道交通 9 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小型机具类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结算	85.49	3.00	2024.7	深财审报 〔2024〕533 号
38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6 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再生逆变回馈吸收装置采购合同结算	519.46	0.66	2024.6	深财审报 〔2024〕536 号
39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0 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再生逆变回馈吸收装置采购合同结算	1973.76	4.95	2024.6	深财审报 〔2024〕536 号
40	轨道交通 6 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再生逆变回馈吸收装置采购合同结算	1399.08	2.94	2024.6	深财审报 〔2024〕536 号
41	坂银通道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金碧苑小区室内修缮工程合同结算	584.01	15.96	2024.5	深财审报 〔2024〕556 号
42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门诊楼扩建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总承包 (EPC) 合同等 13 项合同结算	15431.46	445.76	2024.4	深财审报 〔2024〕612 号
43	前湾十单元学校项目	结算 评审	(民办学校部分) 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58765.15	8563.20	2023.11	深财审报 〔2024〕642 号
44	坪盐通道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10KV 电力管线迁改协议书 (坪山片区) 合同结算	740.20	35.04	2024.3	深财审报 〔2024〕667 号
45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1 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 评审	称重、救援及试验设备采购合同结算	449.73	41.98	2024.9	深财审报 〔2024〕687 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46	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不含展陈工程、智慧博物馆、专业设备)	招标控制价评审	装修装饰工程I标、II标两项招标控制价	13974.53	550.26	2024.10	深财审报〔2024〕689号
4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勘察总承包合同结算	4736.00	1914.17	2024.8	深财审报〔2024〕691号
48	坪盐通道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通信管线迁改工程(中国移动部分)等5项合同结算	1123.00	120.83	2024.5	深财审报〔2024〕692号
49	轨道交通5号线二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结算	14513.66	1519.88	2024.8	深财审报〔2024〕696号
50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三期(南延)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结算	3159.89	353.10	2024.8	深财审报〔2024〕697号
51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项目	招标控制价评审	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控制价	55508.31	3068.58	2024.10	深财审报〔2024〕702号
52	深圳歌剧院项目	招标控制价评审	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控制价	281700.68	9261.52	2024.11	深财审报〔2024〕722号
53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实施工程(1、5、11号线车站改造工程部分)项目	结算评审	1号线车站改造工程A、B1出入口上盖工程合同结算	97.35	2.15	2024.10	深财审报〔2024〕734号
54	轨道交通6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监理6503标主体工程监理合同等2项合同结算	6132.69	280.42	2024.6	深财审报〔2024〕761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55	深圳市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一期)项目	结算评审	深圳市可视化城市空间数字平台(一期)部分项目总承包的项目包	7088.00	6.62	2024.3	深财审报〔2024〕779号
56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机场快线设计方案竞赛成本补偿协议II合同结算	20.00	0.00	2024.11	深财审报〔2024〕798号
57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机场快线设计方案竞赛成本补偿协议I合同结算	30.00	0.00	2024.11	深财审报〔2024〕798号
58	前海08-01-01地块公共开放空间(5号冷站、公交首末站等配套服务设施)项目	结算评审	(一期)安装工程合同结算	1732.21	123.48	2024.9	深财审报〔2024〕826号
59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	结算评审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专业承包工程合同结算	54815.89	956.94	2024.4	深财审报〔2024〕838号
60	市公园管理中心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东湖公园施工合同等3项合同结算	1399.06	33.25	2024.11	深财审报〔2024〕850号
61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深圳市孙逸仙心血管医院)二期项目	结算评审	配套设施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	2152.15	51.56	2024.7	深财审报〔2024〕856号
62	凤凰山综合车场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施工承包合同结算	57692.50	1391.33	2024.11	深财审报〔2025〕4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63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项目	结算评审	龙岗区 10kV 电力管线改迁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结算	3922.46	252.44	2024.6	深财审报〔2025〕49号
64	前海合作区前海湾十单元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	结算评审	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结算	12857.39	347.83	2024.9	深财审报〔2025〕75号
65	轨道交通 5 号线二期前期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5621 标段施工协议书合同结算	2132.04	356.86	2024.6	深财审报〔2025〕99号
66	金龟河小流域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结算评审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EPC 等 5 个合同结算	5296.52	334.93	2024.12	深财审报〔2025〕168号
67	前海桂湾公园项目	结算评审	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结算	2370.79	23.58	2024.12	深财审报〔2025〕172号
68	东莞长安至深圳南山高速公路（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期工程	结算评审	深中通道深圳侧接线和国际会展中心互通立交工程给排水管线改迁工程工程承包合同等 14 项合同结算	4700.19	310.15	2024.12	深财审报〔2025〕243号
69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	结算评审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设计施工等 19 项合同结算	77460.20	1524.95	2024.9	深财审报〔2025〕250号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评审报告号
70	前海合作区二单元区域集中供冷管网市政工程(一期)项目	结算评审	管材采购—学府路供冷管道采购费用	182.63	0.00	2025.2	深财审报[2025]256号

特此证明。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

2025年5月9日



(2)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

【协审框架协议合同关键页】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PSCG2024000057 A)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单位为 A1 标段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以下简称甲方）和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督促被复审单位向乙方提供政府投资项目复审有关资料，协调评审工作关系和对外联络。

(二)负责提供办公场所。

(三)负责对乙方的复审质量、履约情况和现场工作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能满足采购人复审业务要求或复审质量和工作态度反映不佳的复审人员，并按复审质量考核评价表（详见附件一）及复审服务履约评价表（详见附件二）对乙方进行综合评价，建立淘汰机制。

(四)负责对乙方所提出的与复审项目有关的问题进行复核，并对乙方与被评审单位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裁定。

(五)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撰写的复审报告初稿，并出具复审结果。

(六)负责指导乙方复审档案立卷、归档工作。

(七)招标文件及其他法律法规所赋予的。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负责复审工作所需的办公用品（按甲方要求配置）、复审人员食宿、现场查看及其他交通费用等由复审单位自理，并在甲方指定的办公场所开展复审工作，办公期间应遵守甲方关于考勤制度、着装规范、文明卫生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二)乙方保证在开展复审业务时，应当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内部规章制度，按照甲方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容和程序及有关要求实施复审。乙方应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承接的复审业务，负责复审事项的调查取证、分析判断和归纳，协助负责复审实施方案初稿、复审工作记录、复审工作底稿和复审报告初稿等的编制；对出具的复审报告成果文件审核并加盖公章；对甲方出具复审结论性文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复审中疑难问题和技术经济指标的收集整理，并报送相关信息，负责复审档案的立卷和归档（包括电子档案）。乙方复审人员应在具备条件后按复审组长要求在1个月内按照最新档案管理要求归档，并移交给复审组长。

(三)乙方复审人员在办理复审事项时，应当遵守坪山区财政局的评审“八不准”、“四严禁”规定，应当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奉公、保守秘密，要保持严谨、稳健、负责的职业态度。在执行复审任务时，应当真实反映复审过程及复审结果，客观评价复审事项，复审发现的重大问题及时向甲方汇报；接受甲方的业务监督及甲方对质量监督过程中发现问题处理处罚；对复审过程中发现的涉及复审方案中重点内容的事项或问题，复审人员应及时

时报告复审组组长，复审组组长应及时解决或通过复审组讨论处理；复审人员应将处理过程和结果记入复审工作底稿。

(四) 乙方应在人员安排上给予甲方及时保障。乙方应根据项目情况安排足够的复审人员开展复审工作，乙方派出的复审人员应为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复审人员，或经甲方批准，可以使用招标要求同等档次人员。

(五) 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障措施。如因乙方复审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复审过程中出现违规违纪现象，甲方有权中止对乙方的项目委托，并视情况予以扣分和经济处罚；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复审结果有严重错误，或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

(六) 复审期间，乙方复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及与复审项目相关的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及人员擅自接触、联系及索要资料等，不得将评审对象的联系信息擅自扩散。如确实需要与上述单位和人员接触的，必须在取得甲方同意后，由甲方派员共同参与接触事宜。

(七) 乙方曾参与项目建设的（如招标代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工程咨询等），应主动回避，不得接受该项目的复审业务。

(八) 乙方应配合和服从甲方的动态管理规定。如乙方因动态管理被中止项目委托，仍应协助甲方完成已复审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年的复审费用，并取消其以后承接复审业务的资格。

(九) 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业务，应在收到《复审业务任务书》一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在同一单位不得超过三次，性质特别恶劣的，甲方将取消其承接复审业务的资格

(十) 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一切有关政府未公开的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

(十一) 招标文件及其他法律法规所规定的。

三、计费标准

(一) 结合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收费市场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及其他取费说明等乘以乙方投标折扣率0.51计取。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表

序号	咨询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计费基数	市场价标准						备注
				100万元以内	101-500万元	501-1000万元	1001-5000万元	5001万元-1亿元	1亿元以上	
1	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核对项目投资估算，出具投资估算报告或审核	估算价	1.3‰	1.1‰	0.9‰	0.7‰	0.5‰	0.4‰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报告									
2	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初步设计图纸计算或复核工程量, 出具工程概算书或审核报告	概算价	2‰	1.8‰	1.6‰	1.3‰	1.2‰	1.1‰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3	工程控制价的编制或审核	清单计价法	(1) 单独编制或审核工程量清单 依据施工图编制或审核工程量清单, 出具工程量清单书或审核报告	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支付控制价)	3‰	2.5‰	2.4‰	2.2‰	2‰	1.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2) 单独编制或审核控制价 (不含工程量清单) 依据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编制或审核控制价, 出具工程报价书或审核报告	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支付控制价、投标报价)	1.8‰	1.6‰	1.4‰	1.2‰	0.9‰	0.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定额计价法	编制或审核控制价 依据施工图编制或审核工程控制价, 出具工程控制价文件或审核报告	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支付控制价、投标报价)	3.5‰	3‰	2.8‰	2.7‰	2.4‰	2‰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4	工程结算的编制		依据竣工资料编制工程结算, 出具工程结算书	结算价	4.5‰	4‰	3.5‰	3.3‰	3‰	2.5‰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5	工程结算审核	(1) 基本收费	依据竣工资料、签证资料、工程结算书等进行审核, 出具工程	送审结算价	2.8‰	2.5‰	2.2‰	1.6‰	1.3‰	1‰		基本收费为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2) 效益收费	结算审核报告	核减额 + 核增额	5%						总收费=基本收费+	



											效益收费
6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	概算价	12‰	11‰	10‰	9‰	8‰	7‰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不包括驻场人员费用
7	工程造价纠纷鉴证	受委托进行鉴证	鉴证后标的额	12‰	10‰	8‰	7‰	6‰	5‰		原被告单方有造价或双方均无造价
		受委托进行鉴证	争议差额	争议差额在 1000 万以下(含 1000 万)按 5%收取, 1000 万以上按 4%收取							双方各有造价
8	钢筋及预埋件计算	依据施工图纸、设计标准和施工操作规程计算或审核钢筋(或铁件)重量,提供完整的钢筋(或铁件)重量计算明细表、汇总表或审核报告	按实际钢筋使用量	12 元/吨							
9	全过程造价控制配套驻场服务收费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配套驻场服务收费	工时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注册造价师: 260 元/人·工作小时; 注册造价师或高级职称的咨询人员: 210 元/人·工作小时; 工程造价中级资格专业人员: 160 元/人·工作小时; 工程造价初级资格专业人员: 120 元/人·工作小时;							
10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	依据工程结算审定成果文件和财务资料编制竣工决算	决算额	2‰	1.4‰	1.1‰	1‰	0.9‰	0.7‰		
	工程竣工决算编制专项审计	除建安工程费以外的另需审核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	审核额	4.5‰	4‰	3.5‰	3.3‰	3‰	2.5‰		

说明

- 1.以上市场价参考标准为基准价格，上下浮动幅度为 20%。
- 2.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不足 3000 元时，按 3000 元收取。
- 3.清单计价法委托编制或审核工程控制价，服务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和控制价编制或审核的，按咨询项目第 3 项清单计价法（1）与（2）项收费标准之和进行收费。
- 4.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收费标准不含驻场人员的费用，不包括深圳市外项目驻场服务收费，如委托项目为深圳市外项目，委托双方另行商定驻场收费。如需单独派出造价人员提供其他工程造价咨询计时服务的，可按第 9 项收费标准上浮 20%后计取人员补贴，并按计时收取相应的管理费、税费以及差旅食宿补贴等。
- 5.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服务内容不含投资估算、工程概算等工程项目决策和设计阶段的造价控制，不含竣工决算和项目后评估内容工作，如需委托项目决策、设计阶段造价控制、竣工决算、后评估工作内容，委托双方另行商定服务费用。
- 6.工程主材无论是否计入工程造价，均应计入取费基数。合同包干价加签证项目，包干价部分应计入取费基数。
- 7.工程预算的编制或审核、工程结算的编制或审核的收费标准不包括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凡要求钢筋及预埋件计算的按咨询项目第 8 项收费标准另行收费。
- 8.工程结算审核若不执行效益收费，则在每挡基本收费基础上各加 2‰作为结算审核收费。
- 9.工程造价咨询工日收费标准参照表中第 9 项。

（二）特别说明

- 1.单个结算、决算项目的最终复审服务费不足 3000 元时，按 3000 元保底费用计取，单个结决算项目的复审服务费按结算、决算分别计算后加和，加和前结算、决算分别不足 3000 元的，均按 3000 元计。单纯设备购置及信息化类政府采购项目如按决算报送则不单独计取结算费用，仅计取决算费用。
- 2.有施工图纸的预算按工程控制价中单独编制或审核工程量清单的标准计取复审服务费；无施工图纸的预算按投资估算编制或审核标准计取复审服务费。
- 3.若采购单位因特殊原因，提前终止已分配给中标单位的任务，对已开始实施复审的，根据已完成工作量酌情支付，最高不超过复审费用标准的 80%。

4.参与复审的项目以申报结、决算金额为基数,依据上表对应计费标准按照该项目复核工作量计取,最终复审服务费不足3000元时,按3000元保底费用计取。

5.采购人核减金额不计入核减费计费基数。

(三)中标单位参与财政评审的计费标准,设置质量考核系数,质量考核系数一般为0-1,最终复审费用=以上计算复审费用*折扣率*质量考核系数。

四、付款方式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供真实、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并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复审服务验收资料。甲方可在出具复审结果当月或次月支付部分或全部复审费用。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移交档案,则乙方服务期内最后2个月项目甲方可暂停支付,待档案验收通过后一次性支付。如有其他特殊原因(调整预算等),采购人可推迟支付复审费用,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因乙方延迟提供真实、等额、合法有效发票或甲方财政支付程序导致的延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五、违约责任

(一)乙方复审人员应严守职业道德、履行保密义务,如因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滥用职权、马虎大意、违反保密义务等造成复审结果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违约等情况(严重失实或发生其他重大过失的标准由甲方单方认定),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接复审业务的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违约金为甲方已实际支付金额的30%);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乙方及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

(二)乙方复审人员应在甲方出具复审结果后按照最新档案管理要求归档,并移交复审组长。每项目每超期一天扣款1000元,罚款上限不超过该项目复审费用。

(三)乙方项目负责人不允许更换,若更换需经甲方同意,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接复审业务的资格,并视为违约(违约金为10万元/次/人);乙方项目主要团队成员原则上不允许更换,若更换需经甲方同意,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承接复审业务的资格,并视为违约(违约金为5万元/次/人)。

(四)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从其规定。

六、协议的有效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2024年5月22日至2025年5月21日为止（因违约或根据《复审单位项目质量考核评价表》考核需提前终止的除外），如遇上级政策或者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需提前终止的，则甲方可以提前终止合同并不视为甲方违约。

七、其他说明

（一）2024-2025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合同年度支付总金额上限为 220 万元。如合同期限届满前已达到支付上限，则达到支付上限后产生的业务量仍由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方式负责完成，但此部分业务量甲方不再支付相应费用。

（二）以下包含本数，以上不包含本数。

（三）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终止的，甲乙双方应按程序解除合同。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另行议定补充条款。

（五）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严格履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六）本协议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八、与本合同有关的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均为该合同的组成部分，凡是本合同没有约定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为准，凡是本合同约定与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的要求为准，如果乙方的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则以乙方响应内容为准。

九、凡因本合同引发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

甲方：坪山区财政局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5月22日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9170154740006664

签订日期：2024年5月22日

【业绩证明文件】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2024年公开招标采购聘用的《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项目A1标段》中标服务单位，现场协审人员：宋桂青(协审负责人)、叶宗嫦(安装负责人)，后台协审人员：郑锦前、陈相炜、黄维、喻春蛟、李其敏、梁小明、冯小娴、周钇辰、龚旭亮、高术峰、王高峰、戴宁、黄志勇、肖兵凌、罗思晓、李丹、冼栋杰等。该司在我单位服务期间（2024年5月至2025年4月）合计协审项目24个，审核金额42,804.40万元，核减金额1,317.38万元，核增金额40.20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协审类型	送审金额(元)	复审对应金额(元)	复审核减金额(元)	委托时间
1	坪山区档案馆、方志馆一室外临时停车场及管线迁改工程(施工)	结算	7,527,992.12	2,258,397.64	22,528.26	2024年6月5日
2	坪山区白名单及大数据防疫系统项目	结决算	3,678,372.00	1,100,000.00	-	2024年7月9日
3	坪山区角围路市政工程	招标控制价审核	30,605,559.86	30,605,559.86	2,862,607.06	2024年7月23日
4	2019-2020年度坑梓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弱电部分)	结算	45,745,822.92	13,723,746.88	44,871.21	2024年7月23日
5	汤坑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配套学校项目施工	结算	166,040,523.72	166,040,523.72	7,106,006.57	2024年7月23日
6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院区改造项目(一期)	结算	3,988,645.75	1,196,593.73	10,914.33	2024年8月21日

7	坪山区石井街道田头社区深圳监狱围墙东侧边坡治理工程	结算	3,956,447.53	1,186,934.26	39,028.39	2024年9月2日
8	坪山大道景观提升工程(一期)(沙田门户景观提升及灯光亮化项目)	结决算	9,830,828.19	2,949,248.46	405,640.11	2024年9月20日
9	马峦山郊野公园碧岭片区永仁采石场堆体边坡治理工程	结算	18,238,701.28	5,471,610.38	15,558.75	2024年10月11日
10	2019-2020年度坪山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中兴东小区)	结算	7,489,455.02	2,246,836.51	57,554.29	2024年10月17日
11	坪山区暗渠整治工程EPC总承包	结算	22,113,759.55	6,634,127.87	284,747.06	2024年11月7日
12	汤坑小学保留建筑改造工程	结算	6,034,976.27	1,810,492.88	核减66,104.35元,核增3,272.12元	2024年12月5日
13	坑梓街道办事处2021年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程	结算	17,083,714.29	5,125,114.29	-	2024年12月11日
14	坪山区熟食(配送)中心项目	结算	187,541.49	110,000.00	核增3,284.35元	2024年12月24日
15	坪山区寿田路市政工程	结算	7,113,303.41	2,130,000.00	162,535.71	2024年12月26日
16	深圳智能网联交通测试示范平台(土建工程)EPC	结算	455,890,200.27	136,760,000.00	核减1,446,594.30元,核增281,441.55元	2025年1月3日
17	汤坑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配套学校土石方、基坑支护及筏板基础工程	结算评审	35,580,402.52	10,670,000.00	214,735.14	2025年1月7日
18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坪山院区供电扩容项目(施工)	结算评审	3,031,143.67	900,000.00	0.00	2025年1月9日
19	新乔世居客家围屋保护工程	结算评审	23,991,775.29	9,800,000.00	核减81,465.54元,核增40,216.08元	2025年1月23日
20	坪山区坑梓街道的“瓶改管”完善工程	结算评审	28,386,949.28	7,270,000.00	核增2,208.68	2025年1月16日
21	大陂水库环湖绿道示范段建设工程	结算评审	11,236,098.23	3,375,600.00	核减10,677.88元,核增71,619.45元	2025年2月10日

22	区属医院传染病防控救治设施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结算评审	18,789,349.03	5,630,000.00	325,047.56	2025年2月19日
23	坪山区2019年医疗卫生设备购置项目	结决算评审	157,688,131.00	10,149,200.00	0.00	2025年3月4日
24	坪山金龟社区半坝村冯号明屋后山边坡治理工程	结算评审	3,072,667.77	900,000.00	17,135.95	2025年3月11日
合计			1,087,302,360.46	428,043,986.47	核减 13,173,752.46 元,核增 402,042.23元	

特此证明。

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
2025年4月29日



(3)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协审框架协议合同关键页 2023-2024 年度】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YTCG2023000102

甲 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 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时 间：2023 年 10 月 27 日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 2088 号行政中心 531

联系人：陆保瑜

联系电话：0755-25229573

乙方（受托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景大厦中座 22、23 层

联系人：郑锦前

联系电话：13570898929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YTCG202300010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3-2024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2. 项目内容：配合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依法开展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进行安排。

3.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4. 协议价格：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折扣率（1-下浮率）：
0.3450，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27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为止（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3-2024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征集人（采购方）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派出的协审人员信息的真实性，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协审人员（甲方要求更换或者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包括但不限于廉政及保密要求的落实）承担责任。

甲方（盖章）：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10月27日



乙方（盖章）：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10月27日



【协审框架协议合同关键页 2024-2025 年度】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甲 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乙 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时 间：2024年10月25日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 2088 号行政中心 531

联系人：沈强

联系电话：0755-88171124

乙方（受托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22 层

联系人：郑锦前

联系电话：13570898929

依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有关规定，甲方从公开征集的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委托乙方实施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实施委托事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4-2025 年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协助财政评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2. 项目内容：配合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依法开展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任务。评审形式主要包括财政投资项目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结算评审和竣工决算评审等，具体协审业务安排根据甲方业务需要进行安排。

3. 服务标准：满足采购人内部业务管理相关标准。

4. 协议价格: 执行入围通知书中确定的折扣率(1-下浮率):
0.3450, 按照征集文件中约定的计费方式, 按实计取。

5.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为深圳市。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6 日为止(具体由甲方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确定)。

2. 乙方具备承接甲方 2024-2025 年度协审业务的资格。甲方可根据项目需要和乙方的履约情况决定是否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合同一年一签, 服务合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服务合同期满, 征集人(采购方)可根据需要和采购方的考核情况决定是否延续服务合同, 延续服务合同最多只能一次, 总服务合同期不超过二十四个月, 延续的服务期限为签订之日至年度框架协议期满。

第三条 乙方人员配置

1. 乙方第一次派出的现场负责人及其他协审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且经甲方面试合格, 合同期内更换非投标文件中拟安排协审人员超过 2 人以上(甲方要求更换协审人员或项目需求的协审人员数量超过投标文件中的拟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 甲方有权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2. 乙方保证派出的协审人员信息的真实性,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协审人员(甲方要求更换或者增加安排人员数量的除外)。乙方对派出的协审人员的职务行为、职业操守等(包括但不限于廉政及保密要求的落实)承担责任。

甲方（盖章）：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0月25日



乙方（盖章）：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0月25日



【业绩证明文件】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 2023-2024 年度聘用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协助评审中标服务单位，现场协审人员：杨圆姬（协审负责人）、李霜，辅助协审人员：郑锦前、陈相炜、杨宇虹、叶宗嫦等。该司在我单位服务期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共完成协审项目 9 项，审核金额 6751.44 万元，核减金额 138.49 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项目编号
1	沙头角海山片区 街头休憩空间一 期工程	决算 评审	服务合同决 算评审	262.03	0.00	2023.11	YTCP2021208
2	盐田区属学校 2022 年教育教学 设备	决算 评审	教育教学设 备采购合同 决算评审	1228.12	0.00	2023.11	YTCP2023062
3	盐田高级中学热 水系统改造工程 项目	决算 评审	服务合同决 算评审	169.49	1.54	2024.03	YTCP2023048
4	避风塘内外塘清 淤工程	结算 评审	避风塘内外 塘清淤结算 评审	2951.90	80.64	2024.03	YTCP2024014
5	区教育局 2024 年 教育专项项目评 审之一	预算 评审	100 万以下 8 个项目预算 评审	566.03	26.05	2024.04	YTCP2024029
6	盐田港拖车综合 服务中心西北侧 边坡治理工程（工 程质量检测）	结算 评审	边坡治理工 程质量检测 结算评审	75.17	0.27	2024.05	YTCP2024037
7	盐田综合保税区 （二期）围网及相 关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 II 期——二 期配套设施设备 项目	结算 评审	二期配套设 施设备项目 结算评审	538.90	0.00	2024.07	YTCP2024024

8	盐田区人民医院隔离病房配套医疗设备购置及盐田院区发热门诊改造项目	决算评审	设备采购合同决算评审	225.36	0.00	2024.09	YTCP2024062
9	盐田区属学校厨房及校园改造工程	结算评审	学校厨房及校园改造工程结算评审	734.44	29.99	2024.11	YTCP2024070

特此证明。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5年1月16日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 2023-2024 年度聘用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协助评审中标服务单位，现场协审人员：杨圆姬（协审负责人）、肖兵凌，辅助协审人员：郑锦前、陈相炜、钟康弟等。该司在我单位服务期间（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共完成协审项目 5 项，审核金额 35063.69 万元，核减金额 1745.58 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	评审类别	协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核减金额 (万元)	委托 时间	项目编号
1	盐田河景观综合提升示范段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结算 评审	盐田河景观综合提升及河道清淤结算评审	2879.30	414.05	2023.11	YTCP2023057
2	中英街社康服务中心重建工程	决算 评审	中英街社康服务中心重建工程决算评审	519.38	6.81	2024.8	YTCP2022013
3	明珠道改造工程北段(永安路—盐田路)	结算 评审	明珠道改造工程北段(永安路—盐田路)结算评审	31575.12	1321.97	2024.9	YTCP2024059
4	明珠道改造工程南、北段治安监控迁移项目(迁移部分)	结算 评审	治安监控迁移项目(迁移部分)结算评审	56.58	1.06	2024.10	YTCP2024059
5	明珠道改造工程南、北段治安监控迁移项目(恢复阶段)	结算 评审	治安监控迁移项目(恢复阶段)结算评审	33.31	1.69	2024.10	YTCP2024059

特此证明。

深圳市盐田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5年4月15日



(4)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委托协助审核

【协审框架协议合同关键页 2023-2024 年度】

合同编号：深坪评审概咨 2023- 号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委托协助审核

协
议
书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制

协议书

甲 方：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住 所 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5041 号 3 栋
法定代表人：黄堃
电 话：0755-84622891



乙 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电 话：0755-83695111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协助审核管理规范》（见附件 1，以下简称“管理规范”）《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协助审核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PSCG2022000127）以及 2023 年 7 月 10 日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中标通知书》，甲方聘用乙方对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进行协助审核，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服务内容、要求、期限

（一）服务内容：协助甲方对经办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及职责范围内其他项目的评估及概算阶段开展审核工作（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评估论证和项目总概算的审核)并出具成果文件。

(二)服务要求:按《管理规范》规定,乙方按时保质提交协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计算审核底稿、审核报告(包括初、终版)及其附件。审核报告及其附件应采用甲方统一制定的文书格式。

(三)服务期限:协议期限为一年,从签订协议之日起算,协议期满后,甲方可依据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续签12个月合同,但整个合同的履行期限不得超过24个月,合同一年一签,协议期内所有合同实质性条款不得改变。双方每签一年协议后需到坪山区财政局备案,并以此作为向坪山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申请付款的依据。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根据工作需要,甲方以《评审中心项目协审业务委托表(含评估类和概算类)》(见附件1)形式安排项目协审业务,向乙方提出协审工作要求并移交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审核资料。甲方负责联系被审核单位。

(二)乙方已参与目标项目,诸如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概算编制及咨询等工作,不得再从事该目标项目的协审。对需要回避的项目,甲方按标段顺序依次另行选择协审单位。

(三)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项目,应在收到《评审中心项目协审业务委托表(含评估类和概算类)》一日内提交书面说明,否则甲方将给予扣分处理,并将该项目另行分派。若该类情况超过三次或性质特别恶劣的,甲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四)甲方对乙方审核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督促乙方按规定的程序、要求和时限完成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核工作。若因乙方人员不能配合甲方工作,影响委托项目审核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审核专业人员。

定补充条款。

八、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坪山区财政局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十、如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附件：1.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协助审核管理规范
2.保密协议书
3.诚信经营保证书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3年7月14日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3年7月14日

合同编号：深坪评审概咨 2024-3 号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委托协助审核

协
议
书

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制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住 所 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5041 号 3 栋
法定代表人：黄堃
电 话：0755-84622891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电 话：0755-83695111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协助审核管理规范》（见附件 1，以下简称“管理规范”）《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协助审核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PSCG2022000127）以及 2023 年 7 月 10 日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中标通知书》，甲方聘用乙方对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进行协助审核，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书，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服务内容、要求、期限

（一）服务内容：协助甲方对经办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及职责范围内其他项目的评估及概算阶段开展审核工作（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评估论证和项目总概算的审核)并出具成果文件。

(二) 服务要求: 按《管理规范》规定, 乙方按时保质提交协审成果,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计算审核底稿、审核报告(包括初、终版)及其附件。审核报告及其附件应采用甲方统一制定的文书格式。

(三) 服务期限: 协议期限为一年, 从签订协议之日起算, 协议期满后, 甲方可依据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续签12个月合同, 但整个合同的履行期限不得超过24个月, 合同一年一签, 协议期内所有合同实质性条款不得改变。双方每签一年协议后需到坪山区财政局备案, 并以此作为向坪山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申请付款的依据。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根据工作需要, 甲方以《评审中心项目协审业务委托表(含评估类和概算类)》(见附件1)形式安排项目协审业务, 向乙方提出协审工作要求并移交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审核资料。甲方负责联系被审核单位。

(二) 乙方已参与目标项目, 诸如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概算编制及咨询等工作, 不得再从事该目标项目的协审。对需要回避的项目, 甲方按标段顺序依次另行选择协审单位。

(三) 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项目, 应在收到《评审中心项目协审业务委托表(含评估类和概算类)》一日内提交书面说明, 否则甲方将给予扣分处理, 并将该项目另行分派。若该类情况超过三次或性质特别恶劣的, 甲方将取消其承接协审业务的资格。

(四) 甲方对乙方审核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 督促乙方按规定的程序、要求和时限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审核工作。若因乙方人员不能配合甲方工作, 影响委托项目审核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审核专业人员。

定补充条款。

八、本协议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坪山区财政局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十、如甲乙双方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附件：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委托协助审核管理规范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4年7月15日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2024年7月15日

【业绩证明文件】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协助审核服务补充采购项目（项目编号：PSCG2023000129A）中标服务单位，本合同服务起止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协审项目负责人：郑锦前，驻场协审人员：陈相炜，协审人员：李霜、黄维、杨宇虹、稂萍萍、黄志勇、叶宗嫦、宋桂青、李丹、杨圆姬、罗思晓、孙淑慧、刘龙波、彭俊生、胡忠璜、冯昭煌、张文明、周文斌、龚旭亮、胡长东、呼金梅、谷宇、韩蒙、张彬等。

该公司服务期间（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9日）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

该公司在此次提供业绩证明的期间（2024年7月15日至2025年6月9日）共完成我单位交办的项目协助审核25项，共计76446.44万元（其中：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13项审核金额50888.22万元；概算协助审核12项审核金额25558.22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完成时间
1	坪山区残疾预防科普教育基地（无障碍体验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179.48	2024.7
2	坪山区重点产业片区（比亚迪周边）道路环境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1092.79	2024.7
3	坪山区人民武装部军史文化长廊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55.68	2024.8
4	石井街道水石路整治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193.75	2024.8
5	坪山区燕湖北路市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1119.95	2024.9
6	龙田街道老坑社区深惠路老坑段宝安外贸厂北侧等3个边坡治理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185.37	2024.9
7	坪山区迎春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293.87	2024.11
8	坪山区南布片区地下管网及排水防涝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45200.56	2024.10
9	坪山区亚迪三村西侧翠景路增设出入口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	459.63	2024.11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完成 时间
10	深圳市坪山区体育公园建设项目地块七通一平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444.86	2024.12
11	坪盐通道(马峦创谷段)桥下停车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400.97	2024.12
12	坪山区马峦山郊野公园黄竹坑入口盘山路2处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567.02	2024.12
13	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694.29	2025.3
14	江岭长守戏剧谷景观配套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942.74	2024.7
15	坪山区重点道路整治提升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782.85	2024.7
16	深圳市坪山区中心区幼儿园开办费	概算协助审核	989.20	2024.7
17	沈海高速坑梓收费站边坡滑坡抢险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22.47	2024.8
18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香江花园社康机构标准化改造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89.38	2024.8
19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医院2024年社康机构标准化改造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077.20	2024.9
20	龙田街道龙田社区深汕高速南侧、深龙东巷10号西北山体边坡治理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85.15	2024.9
21	石井街道水石路整治提升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81.68	2024.11
22	集成电路基地污水资源化示范项目110千伏高压电力架空线迁改工程初步设计及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4693.02	2024.10
23	坪山区中心医院第二批开办费	概算协助审核	3618.31	2024.12
24	坪山区人民武装部民兵综合训练场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87.62	2024.12
25	深圳市坪山区体育公园建设项目地块七通一平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88.60	2025.2

特此证明。

深圳市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中心

2025年6月9日

协审单位业绩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协助审核服务补充采购项目（项目编号：PSCG2023000129A）中标服务单位，本合同服务起止时间为2023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4日。协审项目负责人：郑锦前，驻场协审人员：陈相炜，协审人员：李霜、黄维、杨宇虹、稂萍萍、黄志勇、叶宗嫦、宋桂青、李丹、杨圆姬、罗思晓、孙淑慧、刘龙波、彭俊生、胡忠璜、冯昭煌、张文明、周文斌、龚旭亮、胡长东、呼金梅、谷宇、韩蒙、张彬等。

该司服务期间（2023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4日）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

该司在此次提供业绩证明的期间（自2023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14日）共完成我单位交办的项目协助审核56项，共计306509.30万元（其中：项目建议书协助审核8项审核金额169767.20万元；可行性研究报告协助审核19项审核金额90331.02万元；概算协助审核29项审核金额46411.08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完成 时间
1	正山甲中学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29577.90	2023.9
2	集成电路基地污水资源化示范项目110千伏高压电力 架空线迁改工程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18235.95	2023.9
3	坑梓街道产业用地宗地G14312-0227、宗地 G14312-0228与宗地G14311-8041“七通一平”工程 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6873.55	2023.9
4	坪山区龙宝路市政工程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4458.88	2023.11
5	坪山区迎吉路市政工程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4483.20	2023.11
6	沙湖龙勤学校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35095.93	2023.12
7	坪山区坪山河燕子湖蓄滞洪区工程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45303.67	2024.1
8	坪山区沙田北片区二层连廊项目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 协助审核	25738.12	2024.4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完成 时间
9	深圳市快速响应交通综治工程（2023年）（东部片区） -2023年第一批快速响应交通综合治理工程（坪山区） 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2215.59	2023.8
10	石井街道2023年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676.17	2023.9
11	坪山区委区政府大楼电梯更换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470.80	2023.9
12	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仪器设备购置项目可 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556.41	2023.9
13	坪山区重要门户道路环境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4449.29	2023.10
14	坪山区中心医院2023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急需设备） 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4036.39	2023.10
15	集成电路基地污水资源化示范项目场地平整工程可行 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1147.21	2023.8
16	坪山区田惠路市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769.53	2023.11
17	江岭长守戏剧谷景观配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2240.58	2023.11
18	坪山区坑梓公园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2891.93	2023.12
19	五马峰公园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714.10	2023.12
20	坑梓街道产业用地宗地G14312-0227、宗地 G14312-0228与宗地G14311-8041场地平整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4904.42	2023.12
21	龙田街道G12205-0009号宗地电力设施迁移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195.40	2023.12
22	江岭长守戏剧谷外立面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972.80	2024.1
23	坑梓街道产业用地规地核PS-2023-0035Z地块“七通一 平”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778.79	2024.2
24	坪山区马峦街道江岭路赤坳与长守段沿路整治工程可 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900.22	2024.4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完成 时间
25	集成电路基地污水资源化示范项目 110 千伏高压电力架空线迁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15158.71	2024.3
26	坪山区坪山河燕子湖蓄滞洪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45027.59	2024.4
27	坪山区重点道路整治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可行性研究报告 协助审核	2225.09	2024.4
28	汤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248.74	2023.7
29	坪山区田坑水大水湾片区阻洪桥梁改造工程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683.95	2023.8
30	坪山区中心医院项目首批开办费	概算协助审核	4110.33	2023.8
31	龙田街道 110 千伏启运站场地平整工程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80.54	2023.8
32	坪山区石楼路（汤达路-汤坑二路）市政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683.32	2023.9
33	坪山区汤达路（夹圳岭南路-石楼路）市政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890.47	2023.9
34	坪山大道中、北段绿化景观工程二期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5972.33	2023.9
35	坑梓街道产业用地 PS-2023-0022Z 与 PS-2022-0039Z 场地平整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671.33	2023.10
36	坑梓影剧院停车场建设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22.56	2023.10
37	坑梓街道产业用地规地核 PS-2023-0018Z 地块场地平整工程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39.35	2023.11
38	深圳市快速响应交通综治工程（2023 年）（东部片区）-2023 年第一批快速响应交通综合治理工程（坪山区）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978.71	2023.12
39	坪山区中心医院 2023 年医疗设备购置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790.04	2023.11
40	马峦街道大万世居修缮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2140.58	2023.11
41	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设备购置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454.78	2023.12
42	坪山区翠峰路（新沙路-现状翠峰路）市政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4975.72	2024.1
43	坪山区重要门户道路环境提升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848.17	2024.1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完成 时间
44	龙田街道 G12205-0009 号宗地电力设施迁移工程 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200.90	2024.2
45	深圳技术大学附属中学学生宿舍楼电梯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160.58	2024.1
46	坑梓街道产业用地宗地 G14312-0227、宗地 G14312-0228 与宗地 G14311-8041 场地平整工程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4776.37	2024.2
47	坪山区沙玉路市政工程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388.71	2024.3
48	坪山区谢屋路市政工程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446.20	2024.3
49	集成电路基地污水资源化示范项目场地平整工程 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1003.09	2024.2
50	坪山区委区政府大楼电梯更换工程项目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59.51	2024.3
51	江岭长守戏剧谷外立面改造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900.89	2024.4
52	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公园建设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325.45	2024.5
53	坪山区田惠路市政工程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675.79	2024.6
54	深圳市坪山区安居盘龙苑配套幼儿园开办费	概算协助审核	837.28	2024.6
55	坪山区马峦街道江岭路赤坳与长守段沿路整治工程 总概算	概算协助审核	895.00	2024.7
56	坪山区文化馆新馆项目开办费	概算协助审核	250.39	2024.7

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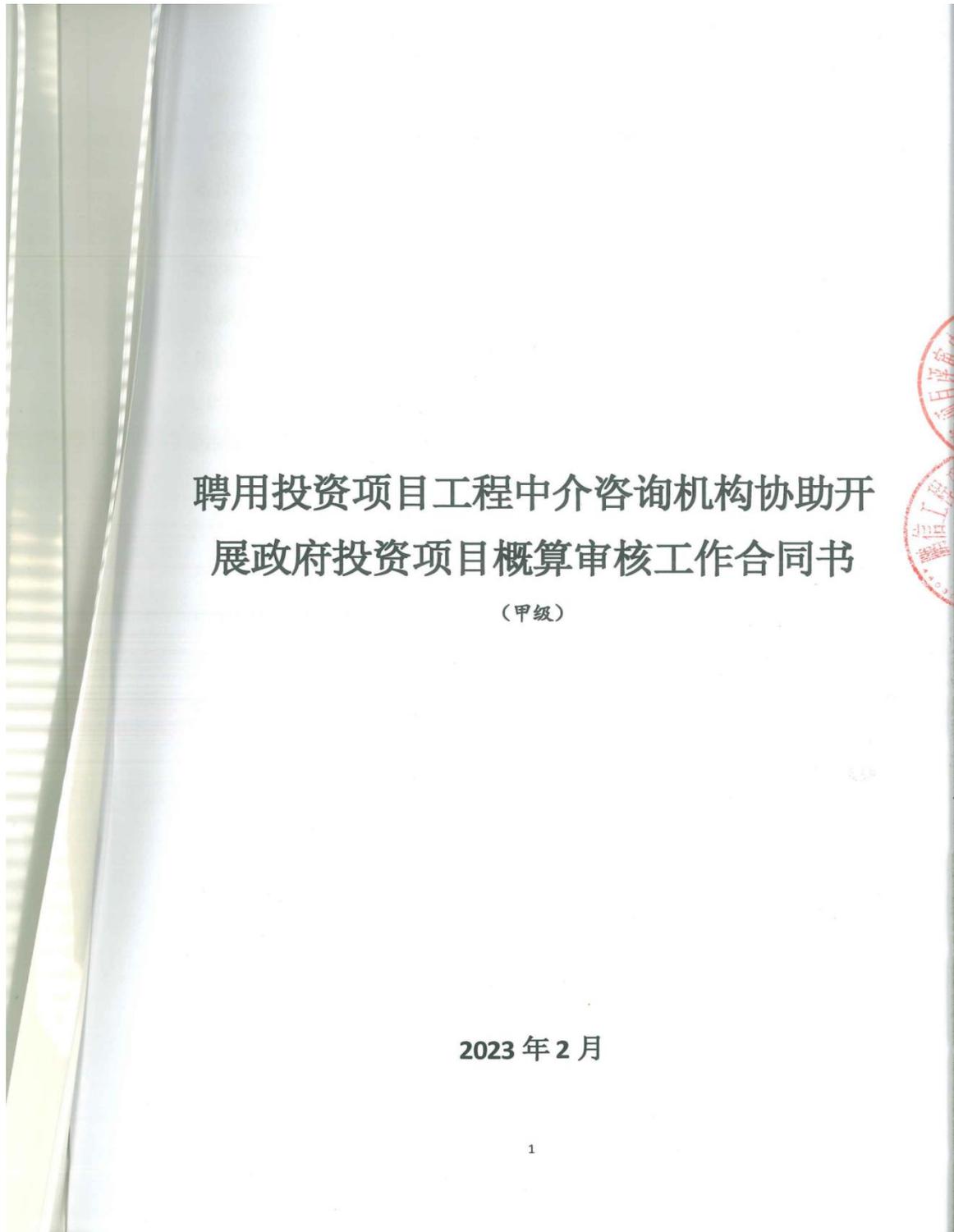
深圳市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中心

2025年6月9日



(5) 聘用投资项目工程中介咨询机构协助开展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工作

【协审框架协议合同关键页 2023-2024 年度】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转发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的通知》（深发改〔2011〕1211号）、《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深盐府规〔2019〕9号）、《2019年盐田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协审服务采购（B包）招标文件》（YTCG2023000002号）以及2023年2月21日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发布的《中标通知书》（项目编号：YTCG2023000002B号），甲方聘用乙方对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进行协助审核，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书，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服务内容、期限

1、服务内容：协助甲方对盐田区前期办、盐田区工务署及其他单位（不含盐田区教育局、盐田区水务局、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盐田区卫生健康局、中英街管理局）申报的工程类项目概算及方案进行审核（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按照施工图纸进行编制，达到了预算深度，概算审核也需达到预算审核的深度和精度。设备购置类项目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由乙方审核，信息化类项目自2023年7月21日起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由乙方审核）；按甲方要求协助评审政府投资项目可研报告，组织项目专家评审会等工作。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即2023年2月23日至2024年2月22日。一年期满后甲方根据乙方服务质量情况决定是否延期，如国家、省、市及盐田区政府对期限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向乙方提出概算协审工作要求并移交政府投资项目

定补充条款。

八、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时生效。

附件：项目团队成员名单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公章）

法人代表：

签约日期：2023年2月23日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法人代表：

签约日期：2023年2月23日

聘用投资项目工程中介咨询机构协助
开展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工作

合同书

(甲级)

2024年2月

第 1 页 共 8 页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8MB2C73896W

住所地：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盐田区深盐路 2088 号盐田区行政中心
大楼 601 室

联系人： 李东昌

联系电话： 25227065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联系人： 郑锦前

联系电话： 1357089892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转发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的通知》（深发改〔2011〕1211号）、《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深盐府规〔2023〕2号）、《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协审服务采购（B包）招标文件》（YTCG2023000002号）以及2023年2月21日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发布的《中标通知书》（项目编号：YTCG2023000002B号），甲方聘用乙方对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进行协助审核，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书，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服务内容、期限

1.服务内容：协助甲方对盐田区前期办、盐田区工务署及其他单位（不含盐田区教育局、盐田区水务局、盐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盐田区卫生健康局、中英街管理局）申报的工程类项目概算及方案进行审核（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按照施工图纸进行编制，达到了预算深度，概算审核也需达到预算审核的深度和精度。设备购置类、信息化类项目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由乙方审核）；按甲方要求协助评审政府投资项目可研报告，组织项目专家评审会等工作。

2.服务期限：合同有效期为一年，即2024年2月23日至2025年2月22日。一年期满后甲方根据乙方服务质量情况决定是否延期，如国家、省、市及盐田区政府对期限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向乙方提出概算协审工作要求并移交政府投资项目的概算审核资料，甲方负责联系被审核单位。

2.甲方对乙方概算协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督促乙方按规定的程序、要求和时限完成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工作。

3.甲方负责复核和审定乙方的概算审核结果，并根据乙方出具的概算审核结果最终出具结论性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结果和批复文书。

4.甲方负责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审核的档案立卷、归档的指导工作。

5.如乙方项目概算审核工作质量或进度不能达到甲方要求，或乙方在审核工作过程中出现违纪现象，或收到甲方的整改通知超过两次仍未进行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甲方根据乙方完成协审工作的质量、进度及纪律等情况，对乙方作出客观评价，可要求乙方进行内部业务整顿。

7.甲方有权根据报审项目的情况，要求乙方临时增加1名驻场工程师，

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 2024年 1 月 26 日

乙方：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日期： 2024年 1 月 26 日

【业绩证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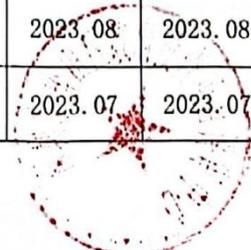
协审单位业绩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协审服务采购（项目编号：YTCG2023000002B）中标服务单位，协审项目负责人：郑锦前，驻场协审人员：陈相炜，协审人员：杨啟铨、冼栋杰、肖兵凌、杨宇虹、冯小娴、梁小明、叶宗嫦、钟康弟、黄维、杨圆姬等。

该司服务期间(2023年2月23日至2024年2月22日)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

该司在此次提供业绩证明的期间(自2023年2月23日至2024年2月22日)共完成我单位交办的协审项目29项，共计审核金额60242.26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完成时间
1	盐田区国际氢能产业园基础设施完善工程	概算协审	157.00	2023.02	2023.02
2	盐田区道路整治一期工程	概算协审	2986.00	2023.03	2023.04
3	东海道整治工程	概算协审	6078.00	2023.05	2023.05
4	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	概算协审	27637.00	2023.05	2023.05
5	梅沙街道应急指挥中心及综治中心改造工程	概算协审	146.00	2023.04	2023.05
6	壹海城片区第六立面改造工程	概算协审	151.00	2023.05	2023.05
7	望基湖森林防火道修缮工程	概算协审	184.00	2023.05	2023.05
8	盐田派出所功能改造工程	概算协审	475.00	2023.05	2023.05
9	海山街道城中村消防管网整治工程	概算协审	81.00	2023.05	2023.06
10	盐田区老旧小区管道气改造工程十期	概算协审	912.00	2023.06	2023.06
11	明珠道建筑立面整治工程	概算协审	548.00	2023.06	2023.06
12	盐田街道综合服务中心改造工程及设备购置	概算协审	845.00	2023.06	2023.07
13	盐田公安分局二三级情指中心改造工程项目	概算协审	1416.00	2023.07	2023.08
14	盐田区道路整治二期工程	概算协审	9582.00	2023.08	2023.08
15	石头围街二期市政工程	概算协审	2230.00	2023.07	2023.07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完成时间
16	盐田公安分局采购执勤趸船	概算协审	472.00	2023.06	2023.07
17	小梅沙村(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概算协审	302.00	2023.08	2023.08
18	东部华侨城公共区域第六立面改造工程	概算协审	116.00	2023.07	2023.07
19	沙盐路电信楼小区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概算协审	164.00	2023.09	2023.09
20	诗宁大厦附楼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概算协审	276.00	2023.09	2023.09
21	沙头角正坑体育公园文体活动场所地基挡墙加固工程	概算协审	56.00	2023.08	2023.09
22	盐田区政府12楼东综合会议室大屏更新	概算协审	187.00	2023.08	2023.09
23	智慧盐田C端一体化服务平台	概算协审	327.00	2023.10	2023.10
24	盐田区党建引领民生诉求一体化平台	概算协审	251.00	2023.10	2023.10
25	盐田人民医院及深圳高级中学盐田学校周边交通改善工程	概算协审	662.00	2023.10	2023.10
26	东海道设施完善工程	概算协审	2883.00	2023.10	2023.11
27	盐田区BIM数据归集与应用项目	概算协审	558.26	2023.11	2023.11
28	盐田区视频应用系统扩容改造项目	概算协审	266.00	2023.11	2023.12
29	盐田区政务网络安全系统改造项目	概算协审	294.00	2023.12	2023.12

特此证明。

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2025年6月6日



协审单位业绩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为我单位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协审服务采购（项目编号：YTCG2023000002B）中标服务单位，协审项目负责人：郑锦前，驻场协审人员：陈相炜，协审人员：杨啟铨、冼栋杰、肖兵凌、杨宇虹、冯小嫻、梁小明、叶宗嫦、钟康弟、黄维、杨圆姬等。

该司服务期间（2024年2月23日至2025年2月22日）履约考核结果为优秀。

该司在此次提供业绩证明的期间（自2024年2月23日至2025年2月22日）共完成我单位交办的协审项目8项，共计审核金额12521.00万元，主要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审核金额 (万元)	委托时间	完成时间
1	盐田区执法办案中心建设项目	概算协审	1357.00	2024.01	2024.02
2	盐田街道2024年老旧小区安全隐患整治工程	概算协审	395.00	2024.03	2024.03
3	盐田区智慧安全风险管理系统项目	概算协审	789.00	2024.03	2024.03
4	盐田公安分局一类视频监控点补盲及双网双平台项目	概算协审	500.00	2024.01	2024.02
5	盐田公安分局机房规范化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概算协审	483.00	2024.01	2024.02
6	中青二路工程	概算协审	5373.00	2024.06	2024.06
7	中青三路工程	概算协审	3379.00	2024.10	2024.10
8	东部华侨城变电站电缆通道梅沙湾公园段建设工程	概算协审	245.00	2024.10	2024.10

特此证明。

深圳市盐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2025年6月6日



7、其他

1.企业资质证书

(1)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证书

查询网站：工程造价行业信用信息平台

查询网址：

<http://114.116.119.143:804/Judge/Index>



根据国家相关文件要求，行业协会开展信用评价工作**只限于会员范围内**，故参与中价协信用评价企业必须为我协会会员，并及时更新维护本企业信息。

企业信用等级为**失效状态**的企业，请核查本企业评价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及本企业在中价协会员系统内**是否有当年的会费缴费记录**，评价证书已过有效期的，需重新申请评价，无缴费记录的企业请与中价协会员部联系办理相关手续后恢复评价等级有效。

信用评价结果查询

单位名称: 单位所属:

信用等级: 评价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属省份	信用等级	评价时间	有效期至	历史评价记录
1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24-12-26	2027-12-31	<input type="button" value="历史评价记录"/>

共 1 条

历史评价详情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属省份	信用等级	评价时间	有效期至
1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22-05-23	2024-12-25
2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19-12-31	2022-05-22
3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17-01-01	2019-12-30
4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AAA	2016-01-01	2016-12-31



CCEA
CHINA
COST
ENGINEERING
ASSOCIATION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单位名称：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查询网址：<http://www.ccea.pro>

注：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企业最新信用等级请登录查询网址查询。



CCEA
CHINA
COST
ENGINEERING
ASSOCIATION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

AAA

单位名称：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查询网址：<http://www.ccea.pro>

注：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企业最新信用等级请登录查询网址查询。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对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AAA。评价时间：2016年12月。特发此证。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SHENZHEN PENGXIN ENGINEERING COST CONSULTATION CO., LTD is rated as AAA credit grade by China Engineering Cost Association. Evaluation time: December, 2016.

证书编号：201619111144001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17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www.ceca.org.cn
Enquiring Website www.12312.gov.cn

证书说明： Notes:

-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期内，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managed dynamically.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e unit to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for the change.
-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China Engineering Cost Association

2017年1月1日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对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AAA。评价时间：2015年12月。特发此证。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SHENZHEN PENGXIN ENGINEERING COST CONSULTATION CO., LTD. is rated as AAA credit grade by China Engineering Cost Association. Evaluation time: December, 2015.

证书编号：201519111144129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16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www.ceca.org.cn
Enquiring Website www.12312.gov.cn

证书说明： Notes:

- 1、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 2、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xamined every year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
- 3、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e unit to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for the change.
- 4、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 5、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复审记录：

Re-examination record: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China Engineering Cost Association

2016年1月1日

(2)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备注：根据国发〔2021〕7号“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和建办标〔2021〕26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不再办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延续手续。

查询网站：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查询网址：

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zc/wjk/art/2021/art_17339_250618.html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行政规范性文件

下载文字版

下载图片版

公文名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索引号: 000013338/2021-00275

发文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文号: 建办标〔2021〕26号

实施日期:

分类: 标准定额(标准科技)

发文日期: 2021-06-28

主题词:

废止日期: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取消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务院有关部门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创新和完善工程造价咨询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按照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不得要求企业提供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明。2021年6月3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再办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延续手续，到期需延续的企业，有效期自动延续至2021年6月30日。

二、健全企业信息管理制度。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结合工程造价咨询统计调查数据，健全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名录，积极做好行政区域内企业信息的归集、共享和公开工作，鼓励企业自愿在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完善并及时更新相关信息，供委托方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参考。企业对所填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接受社会监督。对于提供虚假信息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不良行为记入企业社会信用档案。

三、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长效机制，加强信用管理，及时将行政处罚、生效的司法判决等信息归集至全国工程造价咨询管理系统，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实行动态监管。依法实施失信惩戒，提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诚信意识，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市场环境。

四、构建协同监管新格局。健全政府主导、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协同监管格局。探索建立企业信用与执业人员信用挂钩机制，强化个人执业资格管理，落实工程造价咨询成果终身责任制，推广职业保险制度。支持行业协会提升自律水平，完善会员自律公约和职业道德准则，做好会员信用评价工作，加强会员行为约束和管理。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力量参与市场秩序治理。鼓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开展信用业务。

五、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继续落实《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精神，深化工程领域咨询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培育具有全过程咨询能力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提高企业服务水平和国际竞争力。

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取消后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落实放管结合的要求，健全审管衔接机制，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监管手段，加大监管力度，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及时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并将监督检查结果向社会公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21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

相关链接: [中国政府网](#) [国务院部门网站](#) [部属单位网站](#) [社团网站](#) [地方主管部门网站](#)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邮编: 100835

承办单位: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京ICP备10036469号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3)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4)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查询网址：<https://new.tzxm.gov.cn/tzpt/statics/html/consult/1.shtml>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名录 > 工程咨询单位详情

工程咨询单位详情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注册地	咨询工程师（投资）人数	通信地址	备案时间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	18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2018-03-16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	电话
郑锦前	0755-83695111

专业和服务范围、非涉密咨询成果

咨询专业	规划咨询	项目咨询	评估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筑	√	√	√	√
市政公用工程	√	√	√	√
铁路、城市轨道交通	√	√	√	√
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	√	√	√
其他（工程造价咨询）	√	√	√	√
其他（节能）	√	√	√	√
机械（含智能制造）	√	√	√	√
石化、化工、医药	√	√	√	√
水利水电	√	√	√	√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	√	√	√

关闭

(5)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资信评价 AAA 证书



(6)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E244806122

企业名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法定代表人: 聂竹青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有效期: 至 2028年02月22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
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2日

(7)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

 广东省林学会 Forestry Socie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FSGD		扫二维码 验证真伪 
<h3>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资质证书</h3>		
单位名称：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业务范围： 森林资源调查监测与评价、林业规划设计、可行性报告咨询、 林业标准制定等。	
证书编号：LDG 丙 2023-020		
有效期至：2026 年 01 月 03 日	发证机构(印章) 2023 年 01 月 03 日 	
广东省林学会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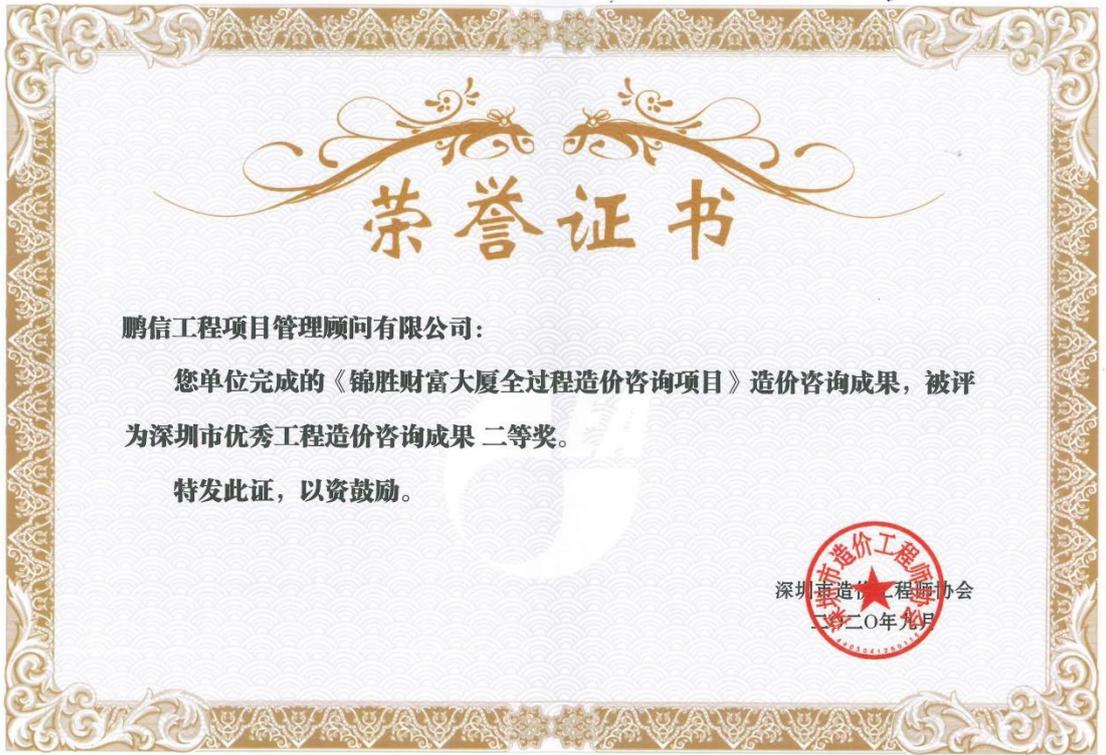
 广东省林学会 Forestry Society of Guangdong Province FSGD	扫二维码 验证真伪 
<h3>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单位 资质证书 (副本)</h3>	
单位名称：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 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法定代表人：聂竹青	
职务：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黄进庆	
职称：林业工程师	
业务范围： 森林资源调查监测与评价、林业规划设计、可行性报告 咨询、林业标准制定等。	
年审记录： 年 月 日审	
广东省林学会印制	

2.优秀造价成果奖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您单位完成的《锦胜财富大厦全过程造价咨询项目》造价咨询成果，被评为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咨询成果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荣誉证书

2022年度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

获奖等级：三等奖

项目名称：《联发光明悦尚居项目（光明区A622-0118号项目总承包）》

获奖单位：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您单位完成的《松岗街道潭头石场东侧边坡综合整治工程》造价咨询成果，被评为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3.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1)201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2)2013-2014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证 书

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为表彰您们在 2013、2014 年度工程造价领域作出的成绩，特授予“2013、2014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荣誉称号。颁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



(3)2015-2016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4)2017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5)2018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6)2019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7)2020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8)2021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9)2022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10)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先进单位证书



4.优秀造价工程师证书

(1)陈相炜 2018-2023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证书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陈相炜

荣获：2022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
特发此证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陈相炜

荣获 2023 年度
优秀造价工程师

特发此证



(2)郑锦前 2020-2023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证书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郑锦前

荣获：2022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
特发此证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郑锦前

荣获 2023 年度
优秀造价工程师
特发此证



(3)杨宇虹 2021-2023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证书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杨宇虹

荣获 2023 年度

优秀造价工程师

特发此证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



(4)杨圆姬 2021-2023 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证书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杨圆姬

荣获 2023 年度

优秀造价工程师

特发此证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



5.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品牌造价咨询企业证书

(1) 2021年度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品牌造价咨询企业证书



(2) 2022 年度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品牌造价咨询企业证书



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 证书

为表彰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获奖单位：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获奖类别：品牌造价咨询企业

获奖年份：连续二年（2021~2022）

粤价协：〔2023〕12号

证书号：2022-PPZX-083（2）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3年10月

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 证书

为表彰广东省工程造价特色企业和特色团队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获奖单位：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获奖类别：先进造价咨询企业党支部

获奖年份：2022年度

粤价协：〔2023〕12号

证书号：2022-XJDZ-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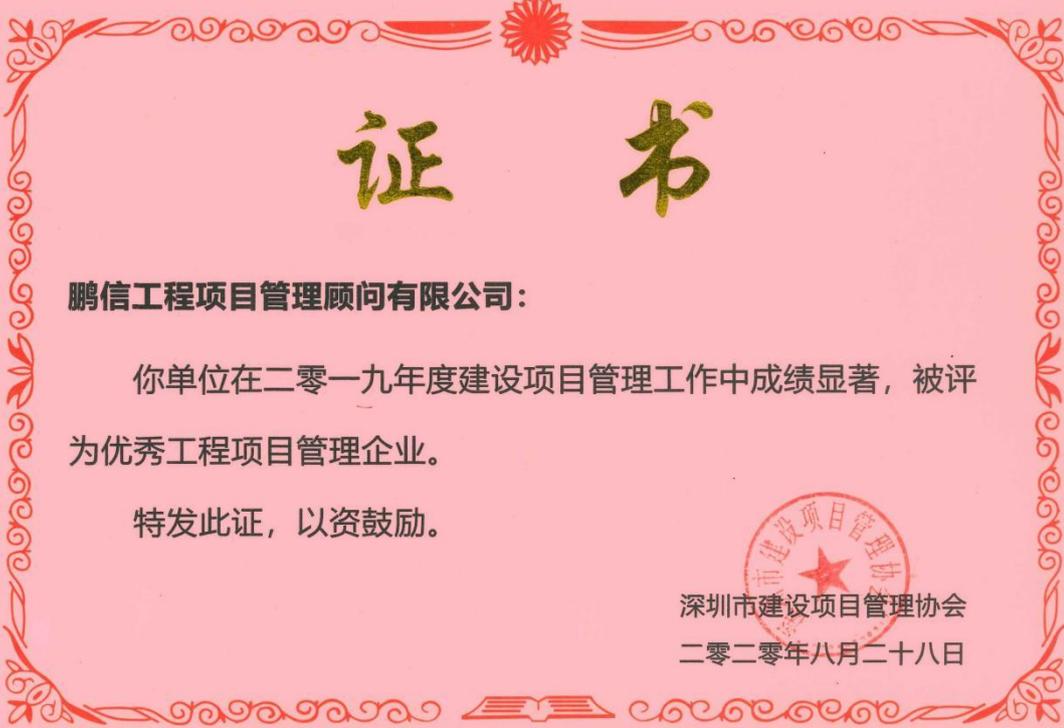
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
2023年10月

6.优秀工程项目管理企业证书

(1)2018 年度优秀工程项目管理企业证书



(2)2019 年度优秀工程项目管理企业证书



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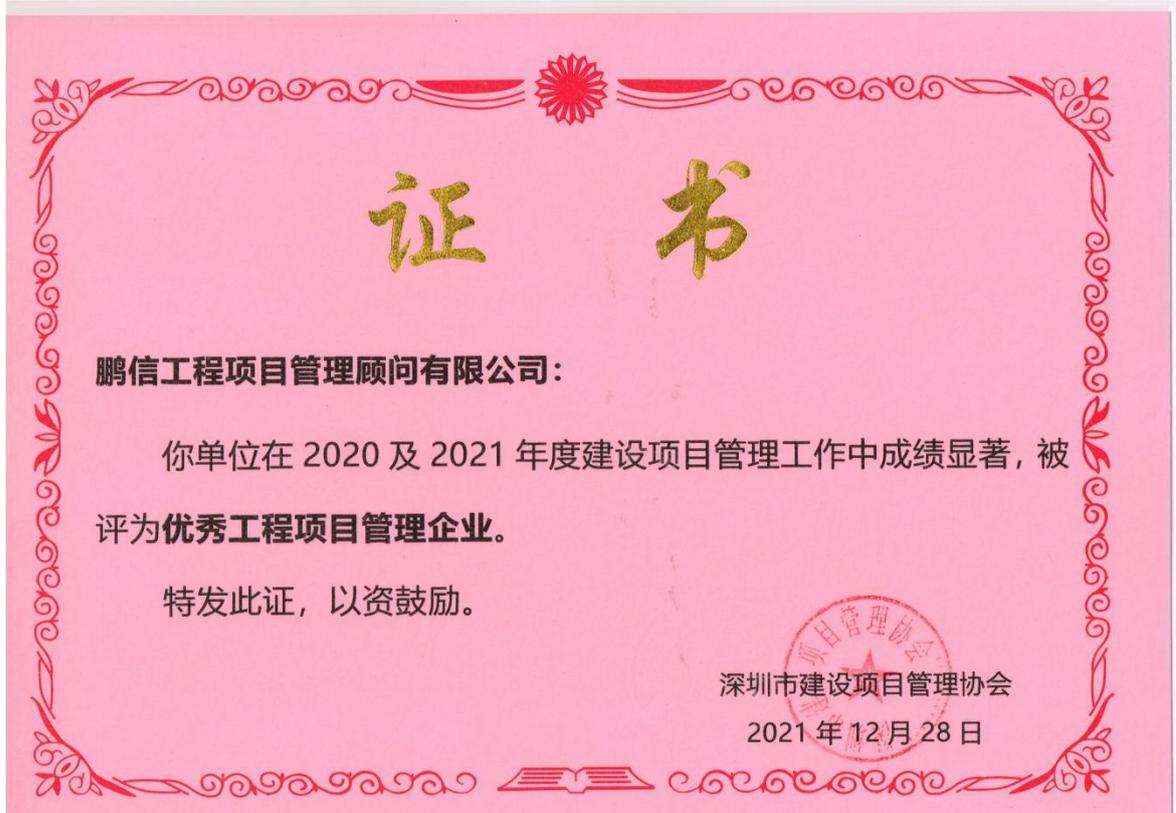
你单位在二零一九年度建设项目管理工作中成绩显著, 被评为优秀工程项目管理企业。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3)2020-2021 年度优秀工程项目管理企业证书



(4)2022 年度优秀工程项目管理企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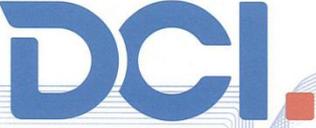
(5)2023 年度优秀工程项目管理企业证书



7.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查询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审核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5 层、22 层

其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 DCI Certification Service 的评审, 符合

GB/T 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咨询, 资质范围内工程监理服务

认证证书编号: 128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首次注册日期: 2012年07月18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认证经理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142-M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 2025.07.31 注册截止日期: 2027.07.17

本证书由赛瑞认证有限公司提供, 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 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以保持证书有效性。
认证证书是否有效登录本机构网站(www.dcglobal.com.cn)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亦可登录CNCA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联川路169号5幢楼一层 邮箱: info@dciglobal.com.cn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识

组织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680359574B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8-16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8-16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17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128010
- 颁证日期 2024-07-18
- 初次颁证日期 2012-07-18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范围内工程监理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口处瑞丽福景大厦3#楼15层、22层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换证日期 2025-07-31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17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8-05
- 再认证次数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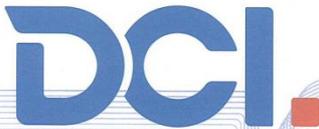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组织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口处瑞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80356574B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100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9-05-29
- 网址 www.diglobal.com.cn
- 地址 珠川路168号5楼501室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 机构批准号 CNCA-RF-2003-29
- 机构状态 有效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审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5 层、22 层

其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 DCI Certification Service 的评审，符合

GB/T 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资质范围内工程监理服务

认证证书编号：20163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首次注册日期：2021年09月17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认证经理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5.07.31

注册截止日期：2027.09.16

本证书由赛瑞认证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
认证证书是否有效请登录本机构网站 (www.dcglobal.com.cn) 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录CNCA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联川路169号5幢楼一层

邮箱：info@dciglobal.com.cn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认证项目: 证书状态:

国家地区: 具有CNAS标识

组织数(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680958574B

证书数(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638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9-16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639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9-16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28010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17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201639
- 颁证日期 2024-07-18
- 初次发证日期 2021-09-17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范围内工程监理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瑞丽福景大厦3#楼15层、22层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UKAS
- 换证日期 2025-07-31
- 再认证次数 1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9-16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8-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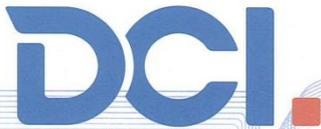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鹏信工程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组织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瑞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6800356574B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100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28-05-29
- 网址 www.diglobal.com.cn
- 地址 联川路168号5幢楼一层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 机构批准号 CNCA-RF-2003-29
- 机构状态 有效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4 层 1406

审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15 层、22 层

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通过 DCI Certification Service 的评审，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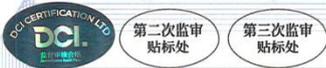
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标准

认证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资质范围内工程监理服务

认证证书编号：**20163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0358574B**
首次注册日期：**2021年09月17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Justin

认证经理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142-M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5.07.31**

注册截止日期：**2027.09.16**

本证书由赛瑞认证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
认证证书是否有效请登录本机构网站 (www.dcglobal.com.cn) 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录CNCA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联川路169号5幢楼一层

邮箱：info@dciglobal.com.cn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请输入准确的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CNAS标识

按级别(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1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680358574B	

按级别(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638	有效	CNAS	发证机构: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9-16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639	有效	CNAS	发证机构: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9-16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28010	有效	CNAS	发证机构: 赛瑞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17



工程造价鉴定规范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编号: JWTC075524031M027

兹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经评定, 工程造价鉴定规范体系符合: GB/T51262-2017、CCCH1001-2020
标准要求, 达到**5A级**。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造价咨询。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
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和广东经纬天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官方网
站 (www.jwtc.gov.cn) 上查询。



年度监审情况

贴标处	贴标处
-----	-----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3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4月22日

广东经纬天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签发人: 



地址: 湛江开发区东山街道河南大道南侧、新丰东路东侧、民富路西侧宝信综合楼三楼306房
网址: www.jwtc.gov.cn
邮编: 524005 电话: 0759-2535968



企业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编号: JWTC075524031M087

兹证明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14层14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8574B

经评定, 企业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体系符合: GB/Z 41465-2022、GB/T 23794-2015
及CRCESS 1001-2021标准要求, 达到**5A级**。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工程监理、
招标代理(工程类、服务及货物类)、林业规划设计。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
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广东经纬天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官方网
站(www.jwtcgov.cn)上查询。



年度监审情况

贴标处	贴标处
-----	-----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3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4月22日

广东经纬天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签发人:



地址: 湛江开发区东山街道河南大道南侧、新丰东路东侧、民富路西侧宝信综合楼三楼306房
网址: www.jwtcgov.cn
邮编: 524005 电话: 0759-2535968

JWTC CERTIFICATION

8. 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奖证书






荣誉证书

郑锦前 同志：

您所撰写的《建筑工程造价的动态管理与控制的分析》一文，在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评选中，经专家组评审，荣获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荣誉证书

郑锦前 同志：

您所撰写的《工程造价全过程控制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一文，在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评选中，经专家组评审，荣获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荣誉证书

杨宇虹：

您所撰写的《建筑工程造价动态管理策略探析》一文，在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评选中，经专家组评审，荣获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荣誉证书

陈相炜 郑锦前 杨宇虹 同志：

您所撰写的《工程资料缺陷下的造价鉴定方法及风险控制》一文，在深圳市优秀工程造价论文评选中，经专家组评审，荣获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9.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1)2016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h1>公示证书</h1>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情况	
编号：00989		二〇一六年度	通过年度公示 <small>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small>
公示：深圳市鹏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年度	
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年度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	
二〇一七年 月 日		年度	
首次公示年度：二〇一六年度		年度	
		<small>注：每年一月份请登录广东工商红盾信息网 (www.gdgs.gov.cn) 查看“守合同重信用”公示活动通知</small>	

(2)2017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公示证书

公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06月01日



(3)2018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公示证书

公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06月01日



(4)2019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公示证书

公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6月01日



(5)2020 年度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公示证书

公示：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10.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单位会员证书



2023年度单位会员

2023 ANNUAL UNIT MEMBERSHIP

CCE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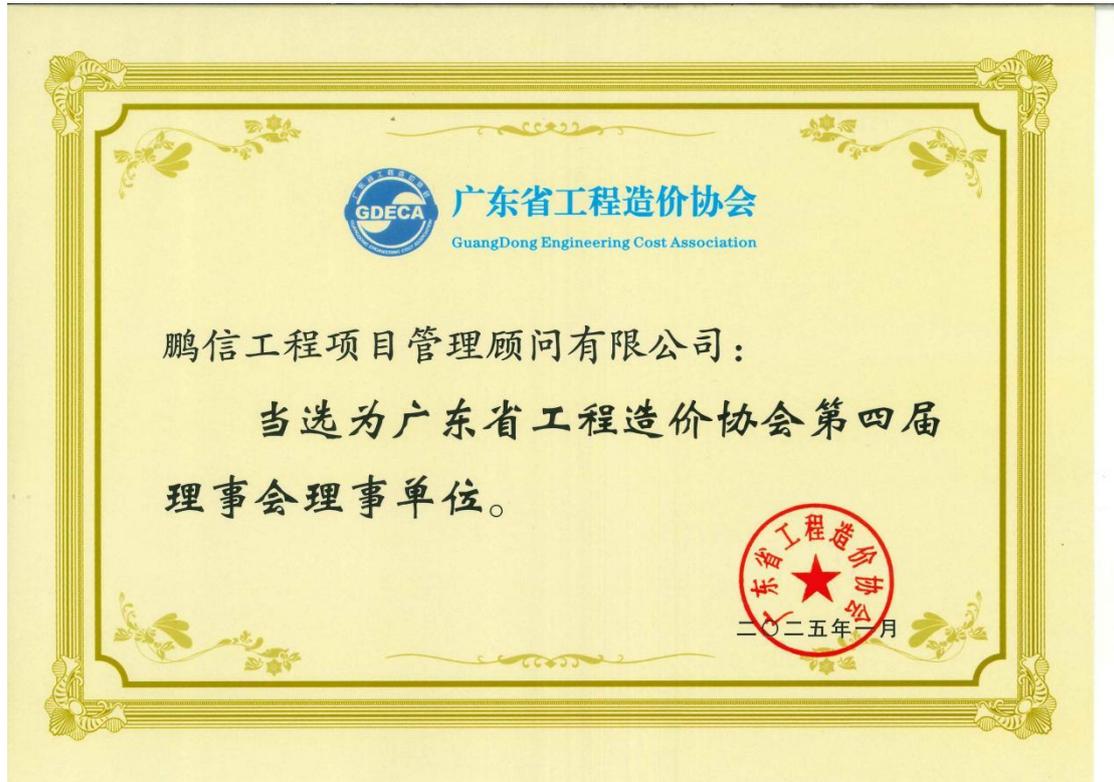
会员编号
Number
44002438

查询网站: www.ccea.pro



授予时间: 2023年01月01日

11.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单位证书



12.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单位证书



13.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专家聘书



聘书

C O N G R A T U L A T I O N

敬聘：

杨宇虹女士，担任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专家，任期为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特发此证。

No: 230100138

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聘书

C O N G R A T U L A T I O N

敬聘：

杨圆姬女士，担任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专家，任期为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特发此证。

No: 230110139

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聘书

CONGRATULATION

敬聘：

李秀锋先生，担任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专家，任期为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〇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特发此证。

No. 230090137

深圳市建设项目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14.先进个人会员证书



荣誉证书

聂竹青

**荣获：2019年度先进个人会员
特发此证**

深圳工程造价师协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聂竹青

**荣获：2020年度先进个人会员
特发此证**

深圳工程造价师协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





荣誉证书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聂竹青

荣获 2023 年度

先进个人会员

特发此证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



CONGRATULATION



郑锦前：

2017年度先进个人会员

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





15.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大型基建项目管理创新高峰论坛支持单位证书

